

1. 企业体系认证情况

1. 企业体系认证情况表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有效日期至：2026 年 05 月 30 日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有效日期至：2026 年 05 月 30 日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有效日期至：2026 年 05 月 30 日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副本) 注册号: 02323QJ0634R9L

兹 证 明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46502808A)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抚远路 2457 号;

生产经营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庆安路 77 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50430-2017 标准的要求
特发此证, 并予注册。

本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冶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 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机场场道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50430-2017 标准的要求)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冶金行业工程设计

(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的要求)

体系覆盖的多现场组织见附件

发证日期: 2023 年 05 月 30 日

有效期: 2023 年 05 月 30 日至 2026 年 05 月 30 日

在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证明、资质证书、强制性认证证书等有效期内, 接受例行监督抽查并持有《监督审核保持认证注册资格通知书》的情况下本证书方可保持有效。本证书有效性信息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登陆我公司网站 www.jecchina.com, 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湖东园 122 号博泰国际大厦 20 层)

董事长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3-M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副本) 注册号: 02323E20582R6L-B

兹 证 明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46502808A)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抚远路 2457 号;

生产经营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庆安路 77 号;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的要求

特发此证, 并予注册。

本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冶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 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机场场道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冶金行业工程设计及相关的环境管理活动

体系覆盖的多现场组织见附件

发证日期: 2023 年 05 月 30 日

有效期: 2023 年 05 月 30 日至 2026 年 05 月 30 日

在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证明、资质证书、强制性认证证书等有效期内, 接受例行年度监督审核并持有《监督审核保持认证注册资格通知书》的情况下本证书方可保持有效。本证书有效性信息可扫描下方二维码, 登陆我公司网站 www.jccchina.com, 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湖东园 122 号博泰国际大厦 1 层 20 层)

董事长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3-M



NO.B01021241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副本) 注册号: 02323S20587R6L-B

兹 证 明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46502808A)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抚远路 2457 号;

生产经营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庆安路 77 号;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标准的要求
特发此证, 并予注册。

本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冶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 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机场场道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冶金行业工程设计及相关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体系覆盖的多现场组织见附件

发证日期: 2023 年 05 月 30 日

有效期: 2023 年 05 月 30 日至 2026 年 05 月 30 日

在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证明、资质证书、强制性认证证书等有效期内, 接受例行年度监督审核并持有《监督审核保持认证注册资格通知书》的情况下本证书方可保持有效。本证书有效性信息可扫描下方二维码、登陆我公司网站 www.jecchina.com, 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湖东园 122 号博泰国际大厦 A 座 20 层)

董事长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3-M



2. 企业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建筑面积	招标范围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1	厦门新会展中心一展览中心 II 标段	538200 m ²	工程建设【含土建工程、机电工程、弱电管线预埋工程、专业设备设施、二次装修工程(含精装修)、室外工程及其他工程,未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1).数智会展(智慧化,智能化):(2).供电工程(外线工程及开闭所至变配电房/站部分)、变电房/站设备及安装工程、高压柴油发电机;(3).市政配套工程(供水、有线电视、燃气、通讯等市政配套工程):(4).电梯工程;(5).标识、标牌工程;(6).充电桩设备;(7).厨房设备;(8)空调设备(含水冷机组及末端设备)】、竣工交付使用、竣工缺陷责任期内的整改修复、维护管理、合作期满移交、移交后缺陷责任期、质量保修期内的整改修复等	340934	2023.10.25
2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总包一标段	662652.38 m ²	与桩基相关工作内容:①预应力管桩及灌注桩的截桩及清运,土方开挖、间土开挖、平整、接桩头垫层、防水防潮、筏板、承台、防雷接地、地下室防水工程等;②管桩桩芯混凝土灌注(含管桩与承台连接钢筋笼);③当业主指令面板厂房 1 及相关范围未完成的桩基工程(如补桩等)由本包继续完成时,本包不得拒绝。 6.2 基础工程: ①各主体建筑基础,设备基础、管廊基础,钢柱脚外包混凝土等;②土 0.00 以下(含土 0.00)的相关专业要求的沟、坑、洞开挖、回填等,与其相关的钢筋工程、混凝土工程、预埋管、预埋件制作、安装施工。 6.3 主体结构工程: ①混凝土(含华夫板)工程、钢结构工程(含防腐、防火涂料,其他区域满足国标)、防水工程等;②)降板区回填、挡水返堰; ③参观走廊钢梁、钢柱、钢梯、组合楼板; ④墙体工程,包含室内外砌体、轻质隔墙及隔断等 6.4 屋面工程:防水、保温、防雷接地、保护层等:6.5 钢结构工程: ①柱间钢支撑、柱中钢骨,屋面钢构,DECK 板、室内及混凝土屋面变形缝盖板②钢梯、	282201.86	2022.4.28



			钢平台(包括吊挂钢平台)、钢雨棚的制作和安装③电梯构件预埋件、钢结构电梯井道: ④参观走廊钢梁、钢柱、钢梯、组合楼板; ⑤回风夹道内设备搬入通道位置的钢梁的制作、安装; ⑥钢柱、钢梁、屋面支撑、檩条及构件、柱间支撑、钢楼梯及连廊、管架等的钢构防火涂料。 6.6 装修工程: ①面板厂除精装修区域以外的室内装修工程(含室内门窗工程、室内防水防潮工程、吊顶工程、轻质隔墙及隔断工程、油漆和涂装工程、防火涂料工程、楼地面装修工程、踢脚及墙裙工程、外墙内侧等金属板或硅酸钙板包封工程、变形缝封堵及盖板工程等、卫生间及茶水间室内装修等工程、不发火地面和耐磨地面、楼梯栏杆、扶手、钥匙的分级管理系统等),室内外检修钢梯工程,室外门窗(铝板及玻璃幕墙工程范围内的室外门窗除外),轻质隔墙等基层的防开裂措施、基层修补,室外油漆和涂装工程,以上各分项工程的成品保护及清洁。 ②)220kv 配电站装修工程包括不限于墙面、地面、油漆和涂装工程:③ 19#门卫装修工程。 6.7 电梯工程:客梯(装修、五方对讲、IC 梯控系统)、货梯(轿厢防撞、五方对讲、IC 梯控系统)、洁净电梯(轿厢防撞、五方通话、IC 梯控系统)的采购、安装、验收及维保; 6.8 水电安装及预埋工程等		
3	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PPP 项目	219196.4 m ²	包含文化艺术科技中心和体育中心两个片区。主要建设内容为:文化艺术科技中心(包含大剧院、音乐厅、文化馆、科技馆)、体育中心(包含体育场、体育馆、全民健身和游泳馆、配套服务设施)、道路广场、绿地景观、水域景观、室外运动场地等	191821.66	2023. 2. 17



1、厦门新会展中心—展览中心Ⅱ标段

1.1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K-G-HZJS2021047

厦门新会展中心—展览中心Ⅱ标段

施工总承包合同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WE GROUP CO., LTD.

第 1 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承包人（全称）：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厦门新会展中心-展览中
心 II 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厦门新会展中心-展览中心 II 标段（施工）。

2. 工程地点：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地铁 3 号线（规划刘五店站）以东、滨
海东大道以南、规划滨海公园大道以北、翔安隧道（隧顶公园）以西围合范围
之间。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翔发改备 2020162 。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工程建设【含土建工程、机电工程、弱电管线预埋工程、专
业设备设施、二次装修工程（含精装修）、室外工程及其他工程，未包含在本
次招标范围内：(1).数智会展（智慧化，智能化）；(2).供电工程(外线工程及开
闭所至变配电房/站部分)、变电房/站设备及安装工程、高压柴油发电机；(3). 市
政配套工程（供水、有线电视、燃气、通讯等市政配套工程）；(4).电梯工程；
(5). 标识、标牌工程；(6).充电桩设备；(7).厨房设备；(8).空调设备（含水冷
机组及末端设备）】、竣工交付使用、竣工缺陷责任期内的整改修复、维护管
理、合作期满移交、移交后缺陷责任期、质量保修期内的整改修复等。具体详
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备注：下列项目虽未列入施工承包范围内但仍列入投融资范围，具体详见
《融建、股权合作一体化项目合同》和/或《项目投资协议合作书》。



(1).数智会展（智慧化，智能化）；(2).供电工程(外线工程及开闭所至变电房/站部分)、变电房/站设备及安装工程、高压柴油发电机；(3).市政配套工程（供水、有线电视、燃气、通讯等市政配套工程）；(4).电梯工程；(5).标识、标牌工程；(6).充电桩设备；(7).厨房设备；(8).空调设备（含水冷机组及末端设备）】。

6. 工程承包范围：

项目总用地面积 71.13 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61.7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1.9 万平方米，其中：(1) 展厅地上建筑面积 44.73 万平方米，地下管沟建筑面积 1.7 万平方米；(2) 登录厅地上建筑面积 4.0 万平方米；中央廊道地上建筑面积 6.1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6.6 万平方米；(3) 仓库地上建筑面积 0.97 万平方米；(4) 能源中心地上建筑面积 3.8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8 万平方米；(5) 滨海会展配套地上建筑面积 2.1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8 万平方米。具体以经审核后的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准。

厦门新会展中心-展览中心 II 标段（以下简称：“II 标段”）：

(1) 施工区域划分：包括四个 2.4 万平方米的标准展馆，中央廊道、东西登录大厅，能源中心及滨海会展配套及其地下室、1-7#展馆 A 轴南侧人行道路缘石或变形缝以南的室外工程及地基处理工程（具体详附图）。

(2) 建筑规模：地上建筑面积：33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0.82 万平方米。

(3) 建安工程造价估算约 40 亿。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II 标段：开工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第 11 天为开工日期（即 2021 年 1 月 8 日）（其中滨海会展配套以第二东通道桥墩预制场占用部分自清退之日为开



竣工日期：计划 2023 年 1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42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其中，工程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1) 东登录大厅

1) 东登录大厅工程桩施工完成：开工后 80 天；

- 2) 东登录大厅地下室顶板砼浇筑完成：开工后 160 天；
- 3) 东登录大厅主体结构完成（屋面钢构完成）：开工后 300 天；
- 4) 东登录大厅屋面及幕墙工程完成：开工后 450 天（其中屋面防水层施工完成时间，开工后 360 天）；
- (2) 展厅、西登录大厅、中央廊道及能源中心
- 1) 场地平整及软基处理施工完成：开工后 100 天；
- 2) 展厅、西登录大厅、中央廊道、能源中心工程桩施工完成：开工后 130 天；
- 3) 西登录大厅、中央廊道、能源中心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施工完成：开工后 200 天；
- 4) 西登录大厅、中央廊道、能源中心地下室顶板砼浇筑完成：开工后 275 天；
- 5) 中央廊道、能源中心、西登录大厅主体结构完成（屋面钢构完成）：开工后 370 天；
- 6) 西登录大厅屋面及幕墙工程完成：开工后 540 天（其中屋面防水层施工完成时间，开工后 430 天）
- 7) 展厅底板砼浇筑完成：开工后 180 天；
- 8) 展厅主体结构施工完成（屋面钢构完成）：开工后 300 天；
- 9) 展厅金属屋面及幕墙施工完成：开工后 510 天（其中屋面防水层施工完成时间，开工后 360 天）；
- (3) 装饰、机电、室外工程及调试验收（其中滨海会展配套除外）
- 1) 装饰及机电工程全部施工完成：开工后 690 天；
- 2) 室外工程施工全部完成：开工后 690 天；
- 3) 联合调试完成及竣工验收通过：开工后 742 天。
- (4) 滨海会展配套
- 1) 工期按 305 日历天计
- 2) 开工时间：第二东通道预制场场地移交时间
- 3) 滨海会展配套工程桩完成：开工后 30 天
- 4) 滨海会展配套基坑支护及土方完成：开工后 90 天；
- 5) 滨海会展配套地下室结构封顶：开工后 120 天



6) 滨海会展配套主体结构封顶: 开工后 150 天;

7) 滨海会展配套装饰、机电及室外工程施工完成: 开工后 265 天;

8) 滨海会展配套调试及验收完成: 开工后 305 天 ;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其中钢结构获中国建筑工程钢结构金奖)。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承包人以“固定总价+固定单价”的方式承包本工程的施工总承包任务。

II 标段: (1) 室外工程(景观工程、道路及硬地、海绵城市建设工程等)、
(2) 智能化预埋管、盒、箱子, 线缆及测试, 桥架、(3) 展览中心、东西登录
厅室内灯光、(4) 室外景观照明工程, (5) 能源中心;

本工程除以上五项采用固定单价方式(采用模拟清单招标, 工程量暂定, 单价固定,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外, 承包范围内的其他工程采用固定总价方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

签约合同价(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亿零玖佰叁拾肆万贰仟伍佰肆拾捌元贰角柒分(¥3409342548.27 元),

其中:

(1) 固定总价部分(除模拟清单外)的合同价为:

人民币贰拾玖亿伍仟伍佰肆拾柒万壹仟零伍拾叁元壹角伍分(大写)
(¥2955471053.15 元);

(2) 固定单价部分(模拟清单部分)的暂定合同价为: 人民币肆亿伍仟叁
佰捌拾柒万壹仟肆佰玖拾伍元壹角贰分(大写)(¥453871495.12 元)。

(3) 安全文明施工费为:

人民币柒仟陆佰伍拾捌万贰仟零柒拾壹元零角捌分(大写)(¥76582071.08
元)。

(4) 暂列金为:

人民币肆仟陆佰壹拾伍万伍仟叁佰贰拾肆元叁角壹分(大写)(¥46155324.31
元)。

(5)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



人民币壹仟肆佰贰拾万元整（大写）（¥14200000 元）。

具体结算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 12 条、第 14 条之约定。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固定总价。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唐文革。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补充协议书（如有）；
- (2) 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充答疑书）；
-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充答疑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工程报价书或预算书或招标控制价；
- (11)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答疑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 (12)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厦门市 签订。

十一、其他

《融建、股权合作一体化项目合同》指的是承包人和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2】月【18】日共同签署的编号为【GMHZ-2021020701】的《融建、股权合作一体化项目合同》；《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指的是承包人和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2】月【18】日共同签署的编号为【GMHZ-2021020702】的《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本合同与上述《融建、股权合作一体化项目合同》、《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共同作为融建、股权合作一体化项目的全部法律文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一致同意并确认, 若承包人构成其在《融建、股权合作一体化项目合同》和/或《项目投资合作协议》项下的违约而导致《融建、股权合作一体化项目合同》和/或《项目投资合作协议》解除或终止的, 则本合同也一并予以终止, 且承包人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融建、股权合作一体化项目合同》及《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生效后, 本合同即刻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建设单位）、发包人（代建单位）、承包人各执肆份。

发包人（建设单位）：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章）

法 人 代 表：

通 讯 地 址：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 669 号国贸商务中心

开 户 银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

银 行 账 号：40334001040299997

发包人（代建单位）：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章）

法 人 代 表：

通 讯 地 址：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6 号国贸中心 B 栋 25 楼

开 户 银 行：兴业银行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 行 账 号：129910100100080137

承 包 人：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通 讯 地 址：上海市宝山区庆安路 77 号

电 话：021-56923083 传 真：0592-5950856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月浦支行

银 行 账 号：31001525800056001862



1.2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1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YE GROUP CORP., LTD.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厦门新会展中心-展览中心Ⅱ标段	工程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地铁3号线（规划刘五店站）		
建设单位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厦门国贸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代建）	结构形式	地下：框架剪力墙结构，地上：钢框架（钢管混凝土柱）+钢桁架；框架剪力墙+钢屋顶；框架剪力墙		
勘察单位	福建省地质工程研究院	层数	地下1~2层，地上1~6层	幢数	9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中联筑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福建省地质工程研究院、厦门中建东北设计院有限公司、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总建筑面积530352.7㎡，其中东登录厅、西登录厅中央廊道为地上一~二层，地下两层，建筑面积为267284.27㎡。 8~11#展厅为地上一层，局部四层，单体地上建筑面积41467.62㎡。 能源中心为地上六层，地下一层，总建筑面积58112.61㎡。 滨海配套为地上二层，地下一层。总建筑面积39085.34㎡。 展厅钢结构单跨最大跨度96米。 登录厅钢结构单跨最大跨度63米。		
监理单位	福州市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7日		
施工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总包）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200202104290501（主体） 350200202112020201（装修、幕墙、室外工程） 350200202207040601（智能化）	总造价	340934.254827万元（总包） 20941.6551万元（智能化）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智能建筑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4、通风与空调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6、室外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7、智能建筑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各项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在资料中含以下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出厂证件及试验资料。 2、构配件等制成品出厂证件。 3、设备试验报告。 4、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各单位已分别出具了质量合格评价报告。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工程质量保修书已具备。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均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审查，该工程已按经审查合格的设计图纸、施工合同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规程等相关要求施工完成。已完成合同所有约定项目，无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条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的检验评定标准。经建设单位及各参建单位共同审核以上各审查项目及内容均符合要求，审查合格。同意厦门新会展中心-展览中心II标段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邱国跃
副主任	梁培源、梁国辉、梁志强、林和信、胡新、韩冬青、高武久、卢晓文、韩泳江
成员	粘纪生、辜晟杰、潘卫兵、林殊欣、杨晓赞、杨荣辉、李竞洲、兰坚强、程泰宁、高庆辉、周旭宏、黄斌毅、陈俭雄、林永华、唐川、孙德畅、杨亮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殊欣	李竞洲、吴梁、张铭轩、郑鸿阳、魏小华、林江滨、刘松涛、万冬英、范晶晶、沙峰、朱钧、吴镇江、徐强、李志祥、罗建平、陈玉根、朱文峰、丁宝权、饶武斌
给排水、燃气工程	练巍	刘欣、章海波、王芯、马庆余、林燎东、谢代昌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雷显峰	吴飞洪、李鹏展、洪杰聪、曾良洲、侯波、王子健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吕志旺	冯豪杰、潘军、冯学城、崔峰、林燎东、谢代昌
电梯安装工程	练巍	范晶晶、沙峰、马庆余、尹富胜、梁文宝
室外工程	李竞洲	魏林设、范峰、练巍、张铭轩、李志祥、姜玉龙、徐涛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7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7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结论: 符合要求	应得 100 分 实得 100 分 得分率 100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本工程新会展中心-展览中心 II 标段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 安全和使用功能抽查结果符合要求, 观感好, 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u> </u> 年 月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设计院有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该工程已按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内容施工完成，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及主要功能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综合评价好，各分顶、子分部、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经综合验收，同意厦门新会展中心-展览中心II标段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350102011014189

信林印和

江韩印永

久高印武

源源印境

纪生

跃邱印国

铭黄印景

中

袁

文印晓

侯波



厦门市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

编号 350200202310254408

项目：厦门新会展中心-展览中心(5~11号展厅、1、2号配套用房、东登录厅)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和我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规定，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通过备案。

特此证明

备案机关 厦门市建设局

日期 2023年10月25日

工程地址	厦门市翔安区		
建设规模	314721.53平方米	工程造价	332156.2435 万元
(层/栋)	1-4 层 10 栋	使用功能	
建设单位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福建省地质工程研究院		
设计单位	杭州中联筑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厦门中建东北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福建升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市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质监单位	厦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主要参建单位		参建项目	
结构形式： 框架			
备注：本项目中心1标段、11标段施工单位分别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造价分别为152315.9283万元、179780.3152万元。设计单位：筑嘉设计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福建省地质工程研究院。地址：地检3号楼（规划列五店标）以东。请建设单位以			

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现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过程中有违反质量管理规定行为和违反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责令建设单位停止交付使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并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三、建设单位未办理工程竣工验收的工程交付使用，或将不合格的工程交付使用，或将备案机关责令停止使用并须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的工程继续交付使用，造成使用人损失的，由建设单位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建设单位采用虚假证明文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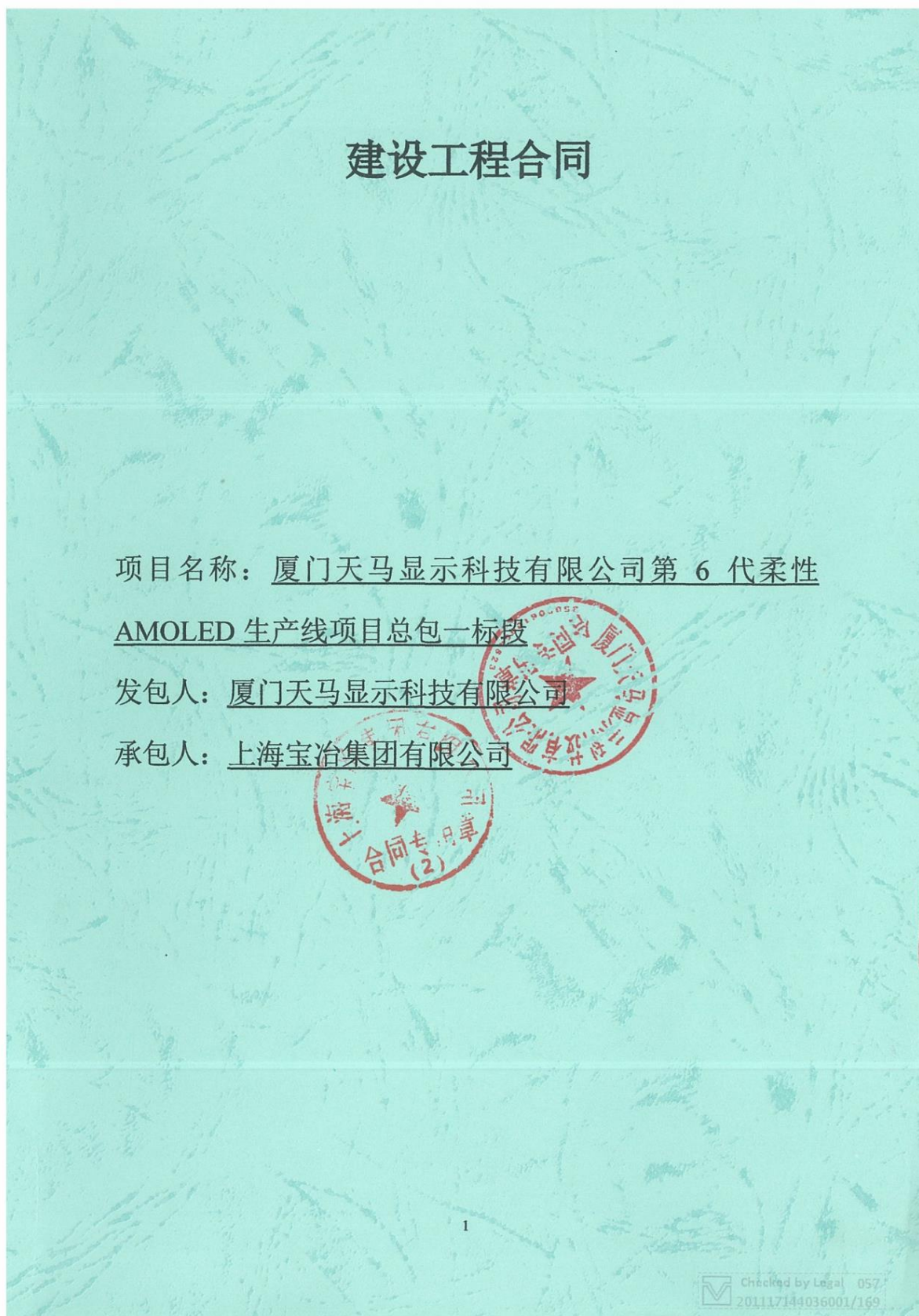
五、本证明一式六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执2份，备案机关、质量监督机构各执1份。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YE GROUP CORP., LTD.

2、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总包一标段

2.1 施工合同



第1节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6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总包一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6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总包一标段。

2. 工程地点: 厦门市翔安区溪东路与内垵大道交叉口西南侧地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厦高管计备 2020007 号。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 总包一标段主厂房及 220KV 厂房。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

6.1 与桩基相关工作内容:

①预应力管桩及灌注桩的截桩及清运,土方开挖、桩间土开挖、平整、接桩头,垫层、防水防潮、筏板、承台、防雷接地、地下室防水工程等;

②管桩桩芯混凝土灌注(含管桩与承台连接钢筋笼);

③当业主指令面板厂房1及相关范围未完成的桩基工程(如补桩等)由本包继续完成时,本包不得拒绝。

6.2 基础工程:

①各主体建筑基础,设备基础、管廊基础,钢柱脚外包混凝土等;

②±0.00以下(含±0.00)的相关专业要求的沟、坑、洞开挖、回填等,与其相关的钢筋工程、混凝土工程、预埋管、预埋件制作、安装施工。

6.3 主体结构工程:

①混凝土(含华夫板)工程、钢结构工程(含防腐、防火涂料,其他区域满足国标)、防水工程等;



- ②降板区回填、挡水返堰；
- ③参观走廊钢梁、钢柱、钢梯、组合楼板；
- ④墙体工程，包含室内外砌体、轻质隔墙及隔断等
- 6.4 屋面工程：防水、保温、防雷接地、保护层等；
- 6.5 钢结构工程：
- ①柱间钢支撑、柱中钢骨，屋面钢构，DECK 板、室内及混凝土屋面变形缝盖板；
- ②钢梯、钢平台（包括吊挂钢平台）、钢雨棚的制作和安装
- ③电梯构件预埋件、钢结构电梯井道；
- ④参观走廊钢梁、钢柱、钢梯、组合楼板；
- ⑤回风夹道内设备搬入通道位置的钢梁的制作、安装；
- ⑥钢柱、钢梁、屋面支撑、檩条及构件、柱间支撑、钢楼梯及连廊、管架等的钢结构防火涂料。
- 6.6 装修工程：
- ①面板厂除精装修区域以外的室内装修工程（含室内门窗工程、室内防水防潮工程、吊顶工程、轻质隔墙及隔断工程、油漆和涂装工程、防火涂料工程、楼地面装修工程、踢脚及墙裙工程、外墙内侧等金属板或硅酸钙板包封工程、变形缝封堵及盖板工程等、卫生间及茶水间室内装修等工程、不发火地面和耐磨地面、楼梯栏杆、扶手、钥匙的分级管理系统等），室内外检修钢梯工程，室外门窗（铝板及玻璃幕墙工程范围内的室外门窗除外），轻质隔墙等基层的防开裂措施、基层修补，室外油漆和涂装工程，以上各分项工程的成品保护及清洁。
- ②220kv 变电站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墙面、地面、油漆和涂装工程；
- ③ 19#门卫装修工程。
- 6.7 电梯工程：客梯（装修、五方对讲、IC 梯控系统）、货梯（轿厢防撞、五方对讲、IC 梯控系统）、洁净电梯（轿厢防撞、五方通话、IC 梯控系统）的采购、安装、验收及维保；
- 6.8 水电安装及预埋工程：
- ①负责安装给排水专业地坪板下方的给水、排水、消防地下预埋管（包括±0.00 以下的预埋管道、地漏、清扫口及防水套管等），各种管道室内在地面上 300mm 预留法兰接口并临时用盲板封堵；
- ②负责完成暖通专业楼板和土建墙的水管预埋管、预埋件；风管与水管墙洞；屋面风管、水管出楼板设防雨小屋（狗屋）；风管与水管管道基墩、设备基础（包含室内和室外部分）；
- ③负责完成供电专业安装地下防雷和接地系统（含基础和人工接地体）、预留变电所及强电间引至室外的预埋管、预埋楼梯间照明预埋管及接线盒；
- ④预埋弱电进出户钢管（包括±0.00 以下的预埋管）；预埋楼梯间钢管及过梁钢

套管；

- ⑤电气设备基础槽钢，钢板，接地扁钢预埋等；
- ⑥弱电进出建筑预埋管及楼梯间广播、火警等预埋管和接线盒；
- ⑦监控系统（临建项目部设置一套远程监控系统）；
- ⑧含虹吸雨水系统

6.9 其它工程：

①开洞与封堵，砌体墙、混凝土结构等预留洞口或配合专业后开洞、洞口加固及缩孔（非防火封堵）；

- ②主体结构第三方沉降监测；
- ③建筑材料第三方检测；
- ④封顶仪式、零星拆改、垃圾清运；

6.10 室外工程（包括室外道路及设施）：

①建筑周边入户坡道、入户台阶、建筑散水；

②基础施工期间须设置有组织排水措施并保证现场不被浸泡损坏等（市政正式雨水总排口完成前临时接驳至指定位置）等施工期间临时设施及工程；

③室外综合管网施工（包含市政自来水、雨水、污水、施工用水、消防水、供电、通信弱电等）；

④装卸升降平台土建部分及相应电气管线预埋；

⑤现场瞭望平台（参观平台）；

6.11 安全文明施工：包含但不限于施工场地外围与不同总包施工区域间的临时围墙（围墙做法须满足当地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安全体检设施、安全环保标语宣传、现场临时围挡、临时施工道路、远程监控系统（质监站及业主各一套）、防扬尘监控系统、防扬尘喷淋、照明设施、临时消防设施、大门、人脸识别闸机系统、卫生间、茶水（吸烟）间、洗车池、建筑垃圾清理、材料堆场、加工区、垃圾堆放区等。

6.12 与本合同约定工作内容相关的周边环境（包括但不限于社会环境、自然环境）、周边居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材料设备机具进出场、安全文明施工（包括但不限于符合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的工地临时围墙、公益广告、大门、洗车台、临时排水管、排水沟、喷淋系统、雾炮、实名制通道系统、远程监控、裸土覆盖、临时施工道路等一切文明施工措施）、施工区域内地下废弃管线、建筑物基础、填石等影响施工的障碍物的清除等的一切协调活动以及与此相关费用。

6.13 发包人施工用电建设完成后，提供箱变（箱变数量详见箱变布置图，具体以现场会勘为准）供承包人接驳施工用电，承包人负责一级配电箱（含）下游电缆等相关电力设施的采购、安装、敷设、送电、调试、防护等所有工作，并负责对发包人移交的箱变进行管理，包括箱变、架空电路、电杆等相关元器件（管理范围详见附件临电管理办法）。发包人施工用电建设完成之前及容量不足的部分，承包人必须提供适

当的发电机组并负责维护运行，确保正常施工进度，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6.14 承包人需编制针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疫情防控专项方案。

6.15 发包人提供用于建设工人生活区用地及已建设完成生活区板房出租，具体出租方案如下：

①生活区已建板房出租方案：

1) 承包人分配 9 栋（180 间），租期从施工进场至 2021 年 3 月 1 日（该日期为暂定，具体以机电安装包进场时间为准，承包人需按照发包人指令无条件配合）；

4) 租金按发包人实际土地租赁成本及建造管理成本摊销，具体租金摊销方案，发包人后续提供，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5) 承包人板房租赁期间需做好相应的管理维护，如有损坏需自行修复，由此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此外承包人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的用途、不得将租赁物整体或者部分转租、转借给第三人，租赁期限届满，承包人需将板房完好移交机电包。

6) 本次板房出租发包人提供家具、空调等家电。板房的维保、清洁费不包含在租赁费中。

②生活区用地出租方案：

土地租金=土地出租面积 X 租期（单位：月）X4 元/m²*月

（4 元/m²*月为暂定，具体以我司与政府签订租赁合同单价为准）

6.16 专业工程

（1）专业工程暂估价

专业工程	暂估价(万元)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无尘室工程一标段（M1-OLED）	40,000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无尘室工程二标段（M1-Array）	39,000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一般机械安装工程二标段（动力站外围）	9,000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消防工程	3,700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一般电力一标段	2000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弱电安防系统	2,300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 220kV 变电站工程	600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幕墙工程（玻璃帷幕墙）	3,100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金属外墙板一标（主厂房）	5,800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精装修一标（厂区）	12,000
合计	117,500

（2）暂估价专业分包工程和发包人提供材料、发包人提供设备由承包人负责总包

管理、协调、配合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总承包管理服务费中，承包人不得以其它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和暂估价专业分包单位收取额外费用。总承包管理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A 对暂估价专业分包单位进行质量、工期、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等方面的全面管理；

B 承包人负责统一缴纳所承包项目的水电费（其中暂估价专业分包单位水电费由暂估价专业分包单位与承包人自行结算），并负责无偿提供水源到立管、临时用电源到层箱、并安装好水电表；

C 承包人负责无偿提供现场已有的施工垂直运输机械（汽车吊除外）及提供给暂估价专业分包单位每层的水平标高线，并无偿搭拆电梯安装脚手架；

D 规划施工现场的总平面布置，为暂估价专业分包单位提供相应的临时办公、生活及仓储用房位置；

E 为暂估价专业分包单位进行预留、预埋，或开凿墙体、楼板洞口，并负责恢复，负责门窗洞口的收口、收边等（因设计变更造成承包人已合理安排并按施工图纸施工完毕的墙体、楼板开凿及修补的除外）；

F 编制发包人提供材料、设备供应计划；负责对甲供材料、设备进场物资的清点，外观和质量的检查、接收，搬运入承包入库房及材料设备的保管（承包人对甲供材料、设备承担保管责任，若因保管不善导致遗失、损坏等，由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承包人负责向监理单位进行物资进场报验；如承包人对甲供材料、设备有疑问时，可对其进行相关检测，如检测合格，检测所发生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检测不合格，检测所发生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G 甲供材料、设备到场后，承包人应及时组织人员进行检验、清点并卸货至承包人仓库，并对其进行保管；如货到现场 2 小时内承包人未按上述要求办理接收手续，则发包人有权自行解决或委托第三方解决，所发生费用从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该费用无需经承包人事先许可），造成发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H 负责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平行发包单位、暂估价分包单位和甲供材料、设备的技术资料的收集、整理、签认、上报；

I 竣工资料按相关规定（含厦门市城建档案馆和厦门市科技档案馆的要求）进行汇总、整理、上报，并承担所有费用。

J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管理、配合和协调服务。

(3) 本工程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必须按可回收废弃物、不可回收废弃物、危险废弃物三类分类投放、分类回收、分类处理；尤其是危险废弃物必须由承包人选择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一次性包死，结算时不再调整。

(4) 根据进度需求，负责代为申请与办理所有与本项目与施工总包相关的包括但

不限于开工前的质量监督申报、施工许可证和施工及竣工验收备案等所涉及的政府及其他单位的许可、手续、证书等工作，承担公关职责，相关费用（除行政法规规定由发包人承担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若由于承包人原因未能及时有效办理相关证件，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与总工期延误违约金金额相同，造成发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5) 消防设备资料整理、配合消防包完成消防现场验收、提供消防材料合格检测证明资料等与消防验收相关联的工作。

(6) 总体协调各施工单位配合消防验收，如因总包自施内容导致消防验收无法一次通过，总包单位须承担相关违约赔偿责任以及二次消防验收相关全部费用，并进行相关整改，直至通过消防验收。

(7) 经发包人批准的符合规定的工程分包（包括暂估价专业分包以及承包人的工程），不改变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和义务。分包人的施工质量、进度及安全必须纳入承包人统一管理。

分包人（包括暂估价专业分包以及承包人的工程）进场施工前，须将施工进度、质量实施计划报送承包人，承包人按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要求认真审核，并报发包人和监理复核；如分包进度和质量目标计划达不到约定的工期及质量标准，承包人负责通知分包人重新修正计划。

1) 承包人的分包施工进度延误、发生质量问题，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工期、质量违约责任，承包人的分包人承担连带责任。如承包人的分包工程质量影响工程整体质量，由承包人负责组织整改，其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自理。

2) 暂估价专业分包的施工进度延误、发生质量问题，暂估价专业分包向发包人承担工期、质量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连带责任。如暂估价分包工程质量影响工程整体质量，由承包人负责统一管理协调，暂估价分包负责组织整改，其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暂估价分包自理。

3) 承包人的分包人违约，视为承包人违约，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暂估价专业分包人违约，承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本工程所有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为包干费用，无论分包工作量发生变化与否，均不作调整。

(8) 第三方工程监测、工程检测费用、材料检测费用由承包人直接缴纳支付，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结算时不再调整。如承包人未支付的，发包人有权从工程款中预先扣除。

6.17 总承包服务费

(1) 总承包服务费包含总包配合协调费和总包管理费，为承包人向各专业项目分包人和独立施工单位免费提供他们正常施工所需的一切合理设施或帮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爬梯、脚手架、垂直运输机械、施工道路、场地、卫生设施、工

地上现有的机械设备、建筑表面修复、提供标高和定位的基本点线、核对相关预留孔洞的尺寸形状、向有关部门交纳的管理费、报规报建费用、验收费用、资料归档费及其它可能发生的管理和配合性等的费用。(如遇发包人认可、承包人自行分包的工程,在工程结算中,承包人应扣除由其自行分包工程所对应的总承包服务费)。本项目总承包服务费费率为1 %。双方确定总承包服务费结算方式:

如果本包项下的暂估价专业工程跨越其它标段,则各标段按面积比例均摊结算金额,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1) 专业工程跨越(总包一、总包二、总包三.....)

2) 各总包面积(S1、S2、S3.....)

3) 则各标段均摊结算金额:

总包一标段:专业包结算金额*S1/(S1+S2+S3.....)

总包二标段:专业包结算金额*S2/(S1+S2+S3.....)

总包三标段:专业包结算金额*S3/(S1+S2+S3.....)

以此类推.....

总包服务费将于第6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整体完成竣工结算后与工程款调整支付。

(2) 该费用已包括了发包人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条件下进行专业工程发包以及自行采购供应材料、设备时,要求总承包人对发包的专业工程提供协调和配合服务的费用;对供应的材料、设备提供收、发和保管服务以及对施工现场进行统一管理的费用;对竣工资料进行统一汇总整理向总承包人支付的费用。

(3) 发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费用不计总包服务费;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不与总承包工程同时施工时,总承包人不提供相应服务,不得收取总承包服务费;但若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供相关支持服务的,承包人不得拒绝,并不得收取服务费;虽在同一现场同时施工,总承包人未向专业分包单位提供服务的不得收取总承包服务费;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中的设备费不应收取总承包服务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29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78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

序号	里程碑	完成日期	备注
1	基础施工开始	2020. 9. 29	

2	二层华夫板完成	2020. 12. 13	
3	四层华夫板完成	2021. 2. 8	
4	屋面钢构开始吊装	2021. 1. 20	
5	封顶	2021. 4. 30	
6	一、二层具备移交洁净条件	2021. 4. 1	
7	三、四层具备移交洁净条件	2021. 5. 1	
8	一层变电所具备移交条件	2021. 3. 15	
9	三层变电所具备移交条件	2021. 4. 10	
10	二层 MAU 机房具备移交条件	2021. 3. 15	
11	四层 MAU 机房具备移交条件	2021. 5. 15	
12	纯水抛光间具备移交条件	2021.3.5	
13	具备移交外墙条件	2021. 4. 1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且符合发包人要求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未税价：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亿贰仟贰佰零壹万捌仟陆佰叁拾伍元捌角玖分
(¥2, 822, 018, 635. 89 元)；

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叁拾亿零柒仟陆佰万零叁佰壹拾叁元壹角叁分
(¥3, 076, 000, 313. 1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肆拾玖万壹仟零玖拾叁元贰角叁分
(¥ 41, 491, 093. 23 元)；

(2) 甲供材料费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亿柒仟伍佰万元整

(¥1,175,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贰佰万元整 (¥2,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综合单价 。

五、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胡崇富 。

六、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如有）；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本工程招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及答疑纪要、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包括图纸会审纪要）和技术规格书；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其他合同文件。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护义务和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厦门市翔安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叁 份，
承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叁 份

发包人：（公章/合同章）

承包人：（公章/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A33HWW36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46502808A

地 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安西路 6999 号

地 址：上海市宝山区庆安路 77 号

邮政编码：361000

邮政编码：200941

法定代表人：王磊

法定代表人：高武久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王云高

电 话：0592-3138888

电 话：021-56646640

传 真：0592-3138888

传 真：021-56935851

电子信箱：junxiang.lin@tianma.cn

电子信箱：15826544417@163.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营业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月浦支行



2.2 竣工报告

附件 1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 1 -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YE GROUP CORP., LTD.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表 1

工程名称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总包一标段	工程地址	厦门市翔安区溪东路与内垵大道交叉口西南侧地块		
建设单位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钢结构		
勘察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 1~7 层 地下 1 层	栋数	7 栋
设计单位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662652.38m ²		
监理单位	天和国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29 日		
施工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200202104060301	总造价	298742.7854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所规定的内容完成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安装及防雷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智能化建筑工程、电梯等，并满足各方面使用功能要求，符合设计图纸以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总包、分包、专业承包的内容均已按合同约定完成，符合施工合同条款约定的要求。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经核查，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完整，满足档案归档要求。			

续表 1

- 3 -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YE GROUP CORP., LTD.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进场成品、半成品材料检验质量合格文件、试验报告均具备，复核无误、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均已出具相应的合格文件，同意验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工程保修书已出具。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对工程质量及内业资料核查，本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全部完成，并满足各方面的使用功能要求，质量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施工中各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合格文件及进场复试报告齐全、完整、有效，内业资料齐全完整，满足档案归档要求。经监理或建设单位技术负责人检查确认后才进行下道工序。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均已出具相应的合格文件，质量评定合格，总包单位工程质量保修书已办理完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林永翔 2022年 9月28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 任	王 磊
副主任	傅庆阳 张春生 安志星 黄文胜 林一文 高武久
成 员	林郡翔 李永乾 陈晨晨 徐建雄 陈长河 刘洪亮 方四宝 王瑞庚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郡翔	叶铭怀 陈水溪 李永乾 田生江 陈晨晨 徐建雄 刘文超 田鹏飞 陈长河 方四宝 王龙 王瑞庚 徐愿生 汪永 张超
给排水、燃气工程	徐银东	王钦波 洪书城 陈晨 周瑾 连海飞 徐愿生 单鑫 田祥华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陈 文	陈云龙 郑甲榕 刘伟峰 李伟 林美东 徐愿生 单鑫 童欢
通风与空调工程	徐银东	李玉伟 郑志凡 刘灵冰 陈旭 徐愿生 单鑫 屈金辉
电梯安装工程	陈 文	叶铭怀 杨连功 张晓光 陈长河 徐愿生 单鑫
室外工程	/	/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安全和重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43 项, 经审查 符合要求 4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 要求 43 项。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要求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 合要求 24 项, 经 返工处理, 符合要 求 0 项。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要求 25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依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评定为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8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符合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1、施工单位已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约定和补充协议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变更文件、合同要求、施工质量规范、质量管理条例、工程技术标准、工程强制性条文，其中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电气、建筑给水排水、节能工程、通风与空调、智能化建筑、电梯工程等分部质量评定合格。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及主要功能抽查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技术档案管理完整。 3、勘察、设计单位对勘察、设计单位文件、施工图纸审查意见及施工过程中设计单位签署的修改后情况，进行工程质量检查，并出具了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施工进行全过程的跟踪、旁站、巡视、检查，并出具工程质量的评定报告。 5、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过程质量和管理进行控制，并出具工程竣工报告，并按合同约定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6、竣工验收结论：综上所述，本工程各验收方均出具质量验收文件，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观感评定好，同意验收，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2022年4月8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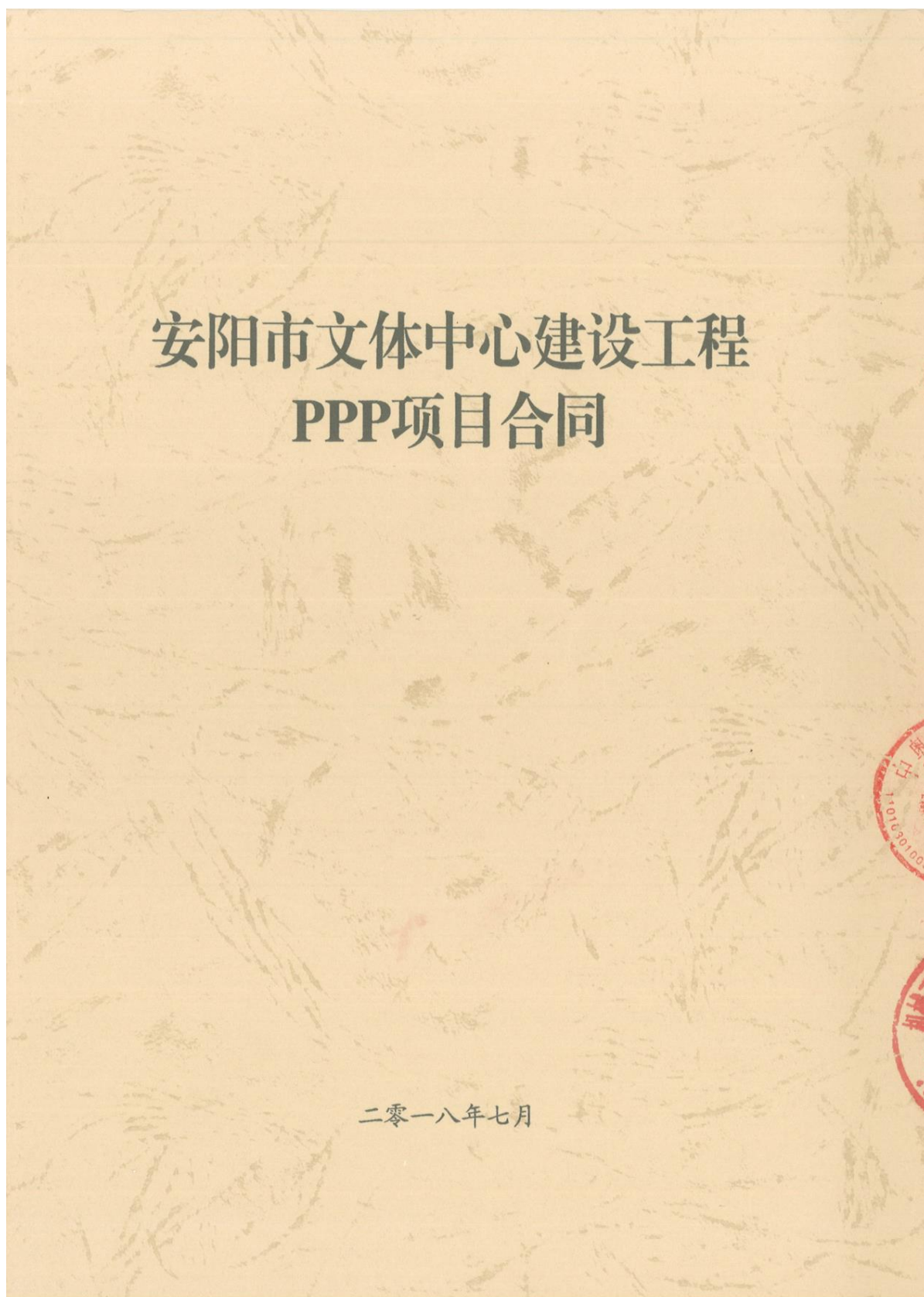
- 7 -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YE GROUP CORP., LTD.

3、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PPP 项目

3.1 施工合同



协议书

甲方：安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乙方：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为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PPP项目愿意接受乙方作为该项目的社会资本方，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PPP项目的实施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2018年__月__日签定本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本协议如下：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PPP项目

项目地点：本项目位于安阳市中轴线中部，文昌大道以南、中华路以东、弦歌大道以北、永明路以西。

项目实施范围：本项目包含文化艺术科技中心和体育中心两个片区。主要建设内容为：文化艺术科技中心（包含大剧院、音乐厅、文化馆、科技馆）、体育中心（包含体育场、体育馆、全民健身和游泳馆、配套服务设施）、道路广场、绿地景观、水域景观、室外运动场地等。

项目总投资：本项目可研投资估算为人民币 339089.57 万元，项目实际总投资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竣工决算为准，其中，建设期利息 5.39 %，建安费下浮比例为 2.38 %。

二、项目运作模式

本项目采用的PPP模式为“设计-建造-运营-移交（DBOT）”。由乙方和政府方出资代表 安阳文化影视出版集团 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乙方出资比例为90%，政府方出资代表出资比例为 10 %），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移交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设计、施工、设备采购、技术咨询等工作；运营过程中负

— 1 —



责项目的运营维护工作；合作期满后项目公司将完好的项目资产、运营维护权全部无偿移交给甲方或政府制定的其他机构。

三、项目合作范围

在项目合作期限内，甲方授权乙方：

（1）投融资：乙方负责本项目全部融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项目建设：乙方负责本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具体建设范围和内容以甲方审核确认的各项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纸和相关技术标准和要求为准。

（3）项目维修维护：乙方负责法定保修期和质量缺陷期内的整改修复等工作。

（4）运营维护：运营期内乙方按照甲方认可的运营维护方案对文化艺术科技中心、体育中心、道路广场、绿地景观、水域景观、室外运动场地及配套设施等运营维护，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费用。

（5）项目移交：运营期满，乙方将项目全部资产及经营权无偿移交给甲方或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

（6）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合作授权转让、出租和质押。

四、项目回报

本项目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的方式对项目公司进行运营补贴，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回报机制及绩效考核办法按时给乙方支付补助费用。其中，年度折现率为 5.00 %，合理利润率为 6.86 %，绩效考核系数以实际绩效考核结果为准。年运营补助服务费300万元，补助年限5年。

五、合作期限

本项目的合作期25年，包括建设期和运营期两个阶段，其中：建设期3年，自监理公司发出的开工令中注明的开工日期起至竣工日止的期间；运营期22年，自竣工日起至项目移交日止。合作期满后，项目公司应按照项目合同的约定将项目设施及相关资料无偿移交给甲方或政府指定的机构。

六、项目计划开工日期为2018年10月30日（实际以监理下发的开工令为准）；计

— 2 —



划竣工日期为2021年10月30日。

七、合同组成

1.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即：

(1) 本协议书及附件（含投标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招标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澄清文件、招标结果确认谈判备忘录等，如果有），以及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中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投资协议；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函；

(5) 本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投标文件附表；

(7) 项目实施计划；

(8) 构成本协议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八、本合同由甲方提交行业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法制部门等相关职能部门审核后，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九、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十、本协议一式壹拾陆份，协议双方各执捌份。



签署页（本页无正文）

甲方：安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姓名：

职务：

乙方：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姓名：

职务：

乙方：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姓名：

职务：

乙方：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姓名：

职务：

乙方：中奥广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姓名：

职务：

同签订日期：2018年7月20日

— 5 —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YE GROUP CORP., LTD.

(3) 如果是特别专递、挂号信送达的，则投递邮戳日后的第三日视为到达的日期。

(4) 合同双方的通讯地址如下：

甲方：

地址：

电子邮箱： 收件人：

电话： 传真：

乙方：

地址：

电子邮箱： 收件人：

电话： 传真：

(5) 任意方住所地变更应通知对方。通知到达对方后，随后的通知、声明等函件应按新地址送达。

第82条. 合同适用法律

履行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第83条. 适用语言

本合同订立及执行过程中所采用的语言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第84条. 适用货币

本合同所涉及经济行为采用的支付货币为人民币。

第85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双方各执捌份。



签署页（本页无正文）

甲方：安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姓名：

职务：

乙方：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姓名：

职务：

乙方：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姓名：

职务：

乙方：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姓名：

职务：

乙方：中奥广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姓名：

职务：

同签订日期：2018年7月20日

— 69 —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YE GROUP CORP., LTD.

3.2 竣工报告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PPP 项目体育场

建 设 单 位：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WE GROUP CORP., LTD.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PPP 项目体育场					工程地址	永明大道与黄河大道交叉口				
建筑面积	41489.42 m²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地上 2 层、局部 3 层				
建设单位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	河南安建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				
施工许可证	4105002009140101-SX-001					开工时间	2019 年 4 月 28 日				
工程造价	53740.324 万元										
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使用性质	耐火等级	层数		高度 (m)	长度 (m)	占地面积 (m²)	建筑面积 (m²)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体育场	框架	公共	一级	3 层	/	46.9	99.750	30816.7	41489.42	/	
竣工验收组织	验收组织	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李晓亮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李文海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王东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	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王平征	河南安建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岩土	岩土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高和生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一级建造师	项目经理		
	验收组成员	肖江波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杨志东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工程师	安装工程师		
		范来有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专监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建民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专监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虎林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建	设计工程师	结构设计工程师		
		杨书显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建	设计工程师	电气设计工程师		
		彭学进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建	设计工程师	水暖设计工程师		
		孙聪聪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郭成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施工员	施工员		
		连先兵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质检员	质检员		
		马欢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安装班组长	安装班组长		



竣工验收标准	竣工验收标准为国家及河南省的强制性标准，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施工验收规范、经审查通过的设计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竣工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我单位于2023年2月17日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有关负责人组成验收组,对本工程的施工合同约定的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内容	1、由竣工验收小组组长主持竣工验收。 2、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单位分别汇报工程项目建设质量状况、合同履行及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验收组分为三部分分别进行检查验收。 (1) 检查工程实体质量。 (2) 检查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提供的竣工资料。 (3) 对竣工验收情况进行汇总讨论，并听取质量监督机构对该工程质量监督情况。 (4) 形成竣工验收意见，验收小组人员分别签字、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通过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后，先后取得了批准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建设单位根据招投标管理，在建筑市场上进行公开招标，选定中标单位，按要求签订施工合同，办理开工手续，在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积极协调各参建单位工作关系，使工程正常进行，顺利达到验收标准，主持工程竣工验收工作，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工程开工前能够结合工程的地质特点，认真仔细地按国家规定选点步孔，进行勘察取样及基础、地质勘察工作。经过认真细致地分析及及时出具工程所需的地质勘察详细报告，为设计单位提供了准确详尽的设计依据。工程开工基础开挖后，经检查，基底地质和勘察报告相符，并参与基础及竣工验收，对本工程认真负责。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及勘察单位地质勘察报告要求，安全、合理、经济地设计出施工图纸，结合图纸会审提出的问题，认真细致地进行了修改，并对施工过程中进行全过程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例》及有关规范及条例，并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及竣工验收工作。 该设计单位能够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基础、主体各环节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任务。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前组织了思想素质好，技术水平高的管理成员及技术人员建立健全的质保体系，全面系统地熟悉图纸，认真学习了与该工程图纸相关的各项施工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等。对工程用的原材料由专人组织验收检查，对进场材料严格把关，制定了五项工程质量保证措施，严格实行“三检”制度，负责落实到人，检查及时就位，整改认真细致，施工中加强班组及管理人员的质量意识，提高工作素质，文明施工，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施工技术资料收集整理规范完整，真实可靠，各项签证齐全，施工有记录，检查有记录，积极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及质量监督部门工作，确保了工程进度及施工质量，单位工程质量的检验评定符合要求;及时对质量问题的整改收集,整理了完整的质保资料。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工程开工前，我单位与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合同，开工后，监理单位迅速成立项目部，选派骨干力量，编制了切合工程特点的监理大纲及监理细则，并及时送达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对工程随工地进度实行 24 小时监控，加强巡检及旁站，对工程质量严格把关，依据设计图纸，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范标准及从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进行监督检查，实行分项工程报验制度，严格见证取样，制定材料报验制度，认真细致地整理技术资料，保证工程质量及进度，能很好地配合甲方工作。 组织工序，部位的质量验收，参与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收集整理完整的监理资料，出具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验收内容	验收情况	验收内容	验收情况
消防竣工验收情况	☒ 建筑类别		☒ 室内消火栓系统	
	☒ 总平面布局		☐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平面布置		☒ 其他灭火设施	
	☒ 消防水源		☐ 防烟排烟系统	
	☒ 消防电源		☒ 安全疏散	
	☒ 装修防火		☐ 防烟分区	
	☒ 建筑保温		☐ 消防电梯	
	☒ 防火分区		☐ 防爆	
	☒ 室外消火栓系统		☒ 灭火器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其他: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共 10 个分部, 经检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抽查 36 项,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质量等级: 合格 1、完成了设计和合同内容, 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按勘察报告进行设计、施工; 3、抽检部位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4、抽检部位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 自评达到合格等级; 5、抽检部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达到合格等级; 6、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17日	2023年2月17日	2023年2月17日	2023年2月17日	2023年2月17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PPP 项目体育馆

建 设 单 位：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WE GROUP CORP., LTD.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PPP 项目体育馆					工程地址		永明大道与黄河大道交叉口		
建筑面积		36433.42 m²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地下 1 层、地上 3 层		
建设单位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		河南安建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			
施工许可证		4105002003170101-LS-001				开工时间		2019 年 4 月 28 日			
工程造价		31621.25 万元									
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使用性质	耐火等级	层数		高度 (m)	长度 (m)	占地面积 (m²)	建筑面积 (m²)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体育馆		框架	公共	一级	3 层	1 层	23.3	99	17496.810m²	26309.25	10124.17
竣工验收组织	验收组织	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李晓亮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李文海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王东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	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王平征	河南安建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岩土	岩土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高和生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一级建造师	项目经理		
	验收组成员	肖江波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杨志东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工程师	安装工程师		
		范来有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专监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建民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专监	专业监理工程师		
		孔成林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建	设计工程师	结构设计工程师		
		杨书显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建	设计工程师	电气设计工程师		
		董燕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建	设计工程师	水暖设计工程师		
		孙聪聪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郭成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施工员	施工员		
		连先兵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质检员	质检员		
		王运国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安装班组长	安装班组长		



竣工验收标准	竣工验收标准为国家及河南省的强制性标准，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施工验收规范、经审查通过的设计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竣工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我单位于2023年2月17日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有关负责人组成验收组，对本工程的施工合同约定的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内容	1、由竣工验收小组组长主持竣工验收。 2、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单位分别汇报工程项目建设质量状况、合同履行及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验收组分为三部分分别进行检查验收。 (1) 检查工程实体质量。 (2) 检查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提供的竣工资料。 (3) 对竣工验收情况进行汇总讨论，并听取质量监督机构对该工程质量监督情况。 (4) 形成竣工验收意见，验收小组人员分别签字、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通过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后，先后取得了批准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建设单位根据招投标管理，在建筑市场上进行公开招标，选定中标单位，按要求签订施工合同，办理开工手续，在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积极协调各参建单位工作关系，使工程正常进行，顺利达到验收标准，主持工程竣工验收工作，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工程开工前能够结合工程的地质特点，认真仔细地按国家规定选点步孔，进行勘察取样及基础、地质勘察工作。经过认真细致地分析及及时出具工程所需的地质勘察详细报告，为设计单位提供了准确详尽的设计依据。工程开工基础开挖后，经检查，基底地质和勘察报告相符，并参与基础及竣工验收，对本工程认真负责。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及勘察单位地质勘察报告要求，安全、合理、经济地设计出施工图纸，结合图纸会审提出的问题，认真细致地进行了修改，并对施工过程中进行全过程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例》及有关规范及条例，并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及竣工验收工作。 该设计单位能够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基础、主体各环节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任务。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前组织了思想素质好，技术水平高的管理成员及技术人员建立健全的质保体系，全面系统地熟悉图纸，认真学习了与该工程图纸相关的各项施工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等。对工程用的原材料由专人组织验收检查，对进场材料严格把关，制定了五项工程质量保证措施，严格实行“三检”制度，负责落实到人，检查及时就位，整改认真细致，施工中加强班组及管理人员的质量意识，提高工作素质，文明施工，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施工技术资料收集整理规范完整，真实可靠，各项签证齐全，施工有记录，检查有记录，积极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及质量监督部门工作，确保了工程进度及施工质量，单位工程质量的检验评定符合要求;及时对质量问题的整改收集,整理了完整的质保资料。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工程开工前，我单位与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合同，开工后，监理单位迅速成立项目部，选派骨干力量，编制了切合工程特点的监理大纲及监理细则，并及时送达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对工程随工地进度实行 24 小时监控，加强巡检及旁站，对工程质量严格把关，依据设计图纸，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范标准及从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进行监督检查，实行分项工程报验制度，严格见证取样，制定材料报验制度，认真细致地整理技术资料，保证工程质量及进度，能很好地配合甲方工作。 组织工序，部位的质量验收，参与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收集整理完整的监理资料，出具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验收内容	验收情况	验收内容	验收情况	
消防竣工验收情况	☒ 建筑类别		☒ 室内消火栓系统		
	☒ 总平面布局		☐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平面布置		☒ 其他灭火设施		
	☒ 消防水源		☐ 防烟排烟系统		
	☒ 消防电源		☒ 安全疏散		
	☒ 装修防火		☐ 防烟分区		
	☒ 建筑保温		☐ 消防电梯		
	☒ 防火分区		☐ 防爆		
	☒ 室外消火栓系统		☒ 灭火器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其他: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共 10 个分部, 经检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抽查 36 项,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质量等级: 合格 1、完成了设计和合同内容, 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按勘察报告进行设计、施工; 3、抽检部位符合设计要求; 4、抽检部位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 自评达到合格等级; 5、抽检部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达到合格等级; 6、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17日	2023年2月17日	2023年2月17日	2023年2月17日	2023年2月17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PPP 项目文化中心

建 设 单 位：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WE GROUP CO., LTD.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PPP 项目 文化中心					工程地址		文昌大道与中华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96928.86 m³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地下 1 层、地上 4 层		
建设单位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		河南安建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			
施工许可证		4105002009140101-SX-001				开工时间		2019 年 4 月 28 日			
工程造价		67502.62 万元									
建筑名称		结构类 型	使用 性质	耐火 等级	层数		高度 (m)	长度 (m)	占地面积 (m²)	建筑面积 (m²)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文化中心		框架	公共	一级	4 层	1 层	25.7	181.65	22204.00m²	64994.9	31933.9
竣 工 验 收 组 织	验收 组织	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李晓亮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 组 长	杨付春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牛飏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	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王平征	河南安建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岩土	岩土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高和生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一级建造师	项目经理		
	验 收 组 成 员	周文波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宋海书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专监	土建工程师		
		郭长明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专监	土建工程师		
		张齐昌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专监	安装工程师		
		王东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建	设计工程师	建筑设计工程师		
		杨书显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建	设计工程师	电气设计工程师		
		赵文龙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建	设计工程师	水暖设计工程师		
		孙聪聪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刘明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施工员	施工员		
		罗高帅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质检员	质检员		
		滑龙龙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安装班组长	安装班组长		



竣工验收标准	竣工验收标准为国家及河南省的强制性标准，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施工验收规范、经审查通过的设计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竣工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我单位于 年 月 日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有关负责人组成验收组,对本工程的施工合同约定的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内容	1、由竣工验收小组组长主持竣工验收。 2、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单位分别汇报工程项目建设质量状况、合同履行及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验收组分为三部分分别进行检查验收。 (1) 检查工程实体质量。 (2) 检查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提供的竣工资料。 (3) 对竣工验收情况进行汇总讨论，并听取质量监督机构对该工程质量监督情况。 (4) 形成竣工验收意见，验收小组人员分别签字、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通过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后，先后取得了批准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建设单位根据招投标管理，在建筑市场上进行公开招标，选定中标单位，按要求签订施工合同，办理开工手续，在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积极协调各参建单位工作关系，使工程正常进行，顺利达到验收标准，主持工程竣工验收工作，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工程开工前能够结合工程的地质特点，认真仔细地按国家规定选点步孔，进行勘察取样及基础、地质勘察工作。经过认真细致地分析及时出具工程所需的地质勘察详细报告，为设计单位提供了准确详尽的设计依据。工程开工基础开挖后，经检查，基底地质和勘察报告相符，并参与基础及竣工验收，对本工程认真负责。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及勘察单位地质勘察报告要求，安全、合理、经济地设计出施工图纸，结合图纸会审提出的问题，认真细致地进行了修改，并对施工过程中进行全过程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例》及有关规范及条例，并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及竣工验收工作。 该设计单位能够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基础、主体各环节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任务。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前组织了思想素质好，技术水平高的管理成员及技术人员建立健全的质保体系，全面系统地熟悉图纸，认真学习了与该工程图纸相关的各项施工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等。对工程用的原材料由专人组织验收检查，对进场材料严格把关，制定了五项工程质量保证措施，严格实行“三检”制度，负责落实到人，检查及时就位，整改认真细致，施工中加强班组及管理人员的质量意识，提高工作素质，文明施工，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施工技术资料收集整理规范完整，真实可靠，各项签证齐全，施工有记录，检查有记录，积极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及质量监督部门工作，确保了工程进度及施工质量，单位工程质量的检验评定符合要求;及时对质量问题的整改收集,整理了完整的质保资料。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工程开工前，我单位与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合同，开工后，监理单位迅速成立项目部，选派骨干力量，编制了切合工程特点的监理大纲及监理细则，并及时送达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对工程随工地进度实行 24 小时监控，加强巡检及旁站，对工程质量严格把关，依据设计图纸，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范标准及从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进行监督检查，实行分项工程报验制度，严格见证取样，制定材料报验制度，认真细致地整理技术资料，保证工程质量及进度，能很好地配合甲方工作。 组织工序，部位的质量验收，参与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收集整理完整的监理资料，出具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消防竣工验收情况	验收内容	验收情况	验收内容	验收情况	
	☒ 建筑类别	合格	☒ 室内消火栓系统	合格	
	☒ 总平面布局	合格	☒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 平面布置	合格	☒ 其他灭火设施	合格	
	☒ 消防水源	合格	☒ 防烟排烟系统	合格	
	☒ 消防电源	合格	☒ 安全疏散	合格	
	☒ 装修防火	合格	☒ 防烟分区	合格	
	☒ 建筑保温	合格	☒ 消防电梯	合格	
	☒ 防火分区	合格	☒ 防爆	合格	
	☒ 室外消火栓系统	合格	☒ 灭火器	合格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 其他:	合格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共 10 个分部, 经检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抽查 36 项,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质量等级: 合格 1、完成了设计和合同内容, 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按勘察报告进行设计、施工; 3、按设计文件要求完成施工, 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4、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 自评达到合格等级; 5、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达到合格等级; 6、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PPP 项目全民健身及游泳馆

建 设 单 位: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ye GROUP CORP., LTD.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阳市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PPP 项目全民健身及游泳馆					工程地址		永明大道与黄河大道交叉口		
建筑面积		44344.7 m²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地下 1 层、地上局部 4 层		
建设单位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		河南建安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		
施工许可证		4105002003170101-LS-001					开工时间		2019 年 4 月 28 日		
工程造价		38957.468 万元									
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使用性质	耐火等级	层数		高度 (m)	长度 (m)	占地面积 (m²)	建筑面积 (m²)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全民健身及游泳馆		框架	公共	一级	4 层	1 层	23.5	89	14198.3	38336.59	6008.11
竣工验收组织	验收组织	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李晓亮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李文海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王东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	结构师	项目负责人	
		王平征	河南建安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岩土	岩土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高和生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一级建造师	项目经理	
	验收组成员	肖江波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杨志东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工程师	安装工程师	
		张建民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专监	专业监理工程师	
		范来有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房建	专监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虎林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建	设计工程师	结构设计工程师	
		韩迎伟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建	设计工程师	电气设计工程师	
		彭学进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建	设计工程师	水暖设计工程师	
		孙聪聪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郭成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施工员	施工员	
		连先兵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质检员	质检员	
		梁文佳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安装班组长	安装班组长	



竣工验收标准	竣工验收标准为国家和河南省的强制性标准, 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施工验收规范、经审查通过的设计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竣工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我单位于2023年2月21日组织勘察, 设计, 监理, 施工, 等有关负责人组成验收组, 对本工程的施工合同约定的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内容	1、由竣工验收小组组长主持竣工验收。 2、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单位分别汇报工程项目建设质量状况、合同履行及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验收组分为三部分分别进行检查验收。 (1) 检查工程实体质量。 (2) 检查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提供的竣工资料。 (3) 对竣工验收情况进行汇总讨论, 并听取质量监督机构对该工程质量监督情况。 (4) 形成竣工验收意见, 验收小组人员分别签字、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通过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后, 先后取得了批准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建设单位根据招投标管理, 在建筑市场上进行公开招标, 选定中标单位, 按要求签订施工合同, 办理开工手续, 在施工过程中, 建设单位积极协调各参建单位工作关系, 使工程正常进行, 顺利达到验收标准, 主持工程竣工验收工作, 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工程开工前能够结合工程的地质特点, 认真仔细地按国家规定选点步孔, 进行勘察取样及基础、地质勘察工作。经过认真细致地分析及及时出具工程所需的地质勘察详细报告, 为设计单位提供了准确详尽的设计依据。工程开工基础开挖后, 经检查, 基底地质和勘察报告相符, 并参与基础及竣工验收, 对本工程认真负责。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及勘察单位地质勘察报告要求，安全、合理、经济地设计出施工图纸，结合图纸会审提出的问题，认真细致地进行了修改，并对施工过程中进行全过程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例》及有关规范及条例，并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及竣工验收工作。 该设计单位能够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基础、主体各环节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任务。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前组织了思想素质好，技术水平高的管理成员及技术人员建立健全的质保体系，全面系统地熟悉图纸，认真学习了与该工程图纸相关的各项施工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等。对工程用的原材料由专人组织验收检查，对进场材料严格把关，制定了五项工程质量保证措施，严格实行“三检”制度，负责落实到人，检查及时就位，整改认真细致，施工中加强班组及管理人员的质量意识，提高工作素质，文明施工，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施工技术资料收集整理规范完整，真实可靠，各项签证齐全，施工有记录，检查有记录，积极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及质量监督部门工作，确保了工程进度及施工质量，单位工程质量的检验评定符合要求;及时对质量问题的整改收集,整理了完整的质保资料。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工程开工前，我单位与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合同，开工后，监理单位迅速成立项目部，选派骨干力量，编制了切合工程特点的监理大纲及监理细则，并及时送达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对工程随工地进度实行 24 小时监控，加强巡检及旁站，对工程质量严格把关，依据设计图纸，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范标准及从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进行监督检查，实行分项工程报验制度，严格见证取样，制定材料报验制度，认真细致地整理技术资料，保证工程质量及进度，能很好地配合甲方工作。 组织工序，部位的质量验收，参与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收集整理完整的监理资料，出具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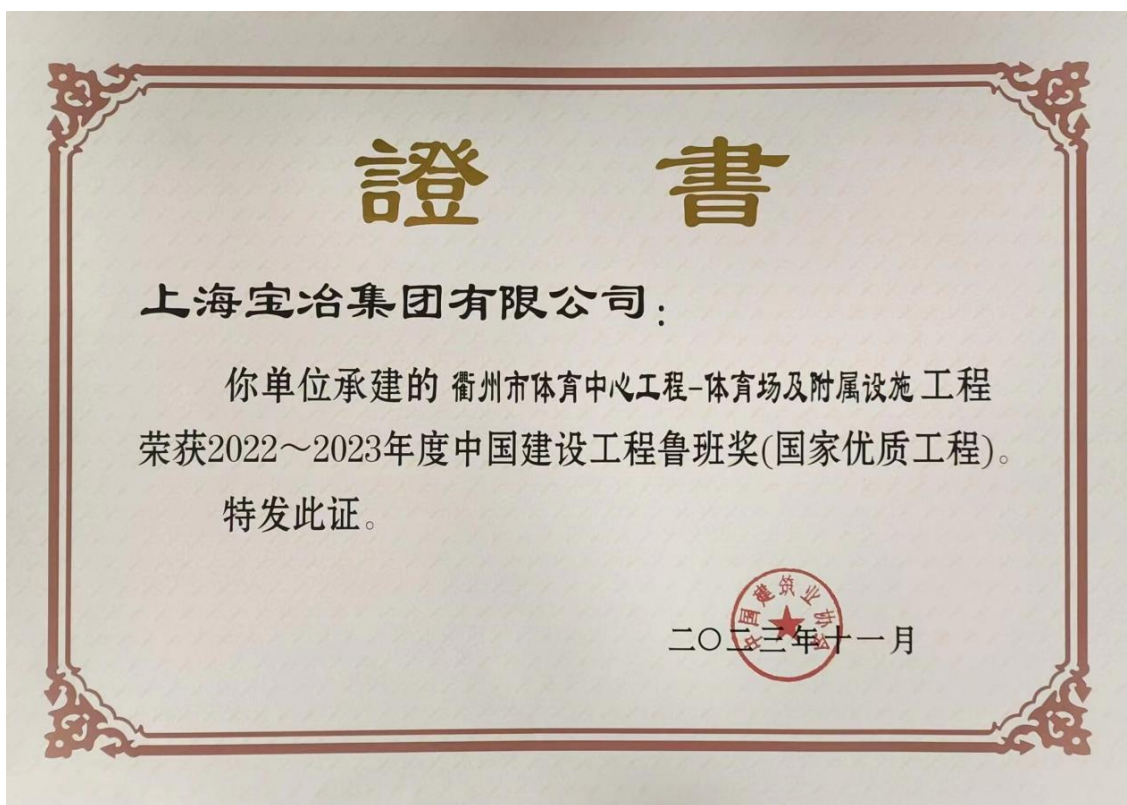
消防竣工验收情况	验收内容	验收情况	验收内容	验收情况	
	☒ 建筑类别		☒ 室内消火栓系统		
	☒ 总平面布局		☐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平面布置		☒ 其他灭火设施		
	☒ 消防水源		☐ 防烟排烟系统		
	☒ 消防电源		☒ 安全疏散		
	☒ 装修防火		☐ 防烟分区		
	☒ 建筑保温		☐ 消防电梯		
	☒ 防火分区		☐ 防爆		
	☒ 室外消火栓系统		☒ 灭火器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其他: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共 10 个分部, 经检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抽查 36 项,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质量等级: 合格 1、完成了设计和合同内容, 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按勘察报告进行设计、施工; 3、抽检部位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4、抽检部位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 自评达到合格等级; 5、抽检部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达到合格等级; 6、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21日	2023年2月21日	2023年2月21日	2023年2月21日	2023年2月21日



3. 企业获奖

投标人获奖汇总表

序号	工程类型	奖项级别(国家级/省级/市级)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备注
1	房屋建筑	国家级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衢州市体育中心工程-体育场及附属设施工程	2023 年 12 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
2	房屋建筑	国家级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北京环球影城主题公园(一期)项目	2023 年 11 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
3	房屋建筑	国家级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雪车雪橇中心	2022 年 5 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



正本

衢州市体育中心 PPP 项目 合作协议



甲方：衢州市西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乙方：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建信投资基金
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
展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二〇一八年 九 月 十七日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YE GROUP CORP., LTD.

本协议由下列双方于 2018 年 9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下称“中国”）浙江省衢州市签署：

甲方：衢州市西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系按照中国法律设立和存续的衢州市人民政府（下称“市政府”）直属职能部门。

和

乙方 1：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系衢州市体育中心 PPP 项目的中选社会资本。

乙方 2：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系衢州市体育中心 PPP 项目的中选社会资本。

乙方 3：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系衢州市体育中心 PPP 项目的中选社会资本。

为便于表述，上述乙方 1、乙方 2 和乙方 3，统称时，为“乙方”。

鉴于：

1. 甲方为经衢州市人民政府授权的衢州市体育中心 PPP 项目（下称“本项目”）的实施机构，具体负责本项目的项目准备、采购、监管和移交等工作，将代表市政府与项目公司签订《衢州市体育中心 PPP 项目合同》。
2. 甲方已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定乙方作为本项目中选社会资本，乙方接受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PPP 项目合同》以及《确认谈判备忘录》的全部内容。
3. 甲、乙双方确认自本协议生效日起二十（20）日内由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与乙方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并同意自项目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十（30）日内，由项目公司与甲方签订《PPP 项目合同》。
4. 乙方同意并认可《PPP 项目合同》的全部条款内容，并将根据本协议约定承担相应责任。

为此，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目 录

第 1 条 定义和释义.....	1
第 2 条 声明与保证.....	2
第 3 条 双方权利义务.....	3
第 4 条 项目实施方式.....	4
第 5 条 项目投资、项目公司设立及股权转让.....	5
第 6 条 投资履约保证金.....	7
第 7 条 违约条款.....	8
第 8 条 不可抗力.....	10
第 9 条 争议的解决.....	11
第 10 条 通知.....	11
第 11 条 其他.....	12



第 1 条 定义和释义

1.1 定义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本协议中的下列名词或术语具有如下含义（本协议未作特别定义的名词或术语，与《PPP 项目合同》中的名词或术语具有相同含义）：

- | | |
|---------------------|---|
| “本协议” | 指由甲方与乙方签订的本《衢州市体育中心 PPP 项目合作协议》及其附件，以及日后不时以书面方式对本协议及其附件进行的任何修改、变更、补充、替代。 |
| “本项目” | 指衢州市体育中心 PPP 项目。 |
| “项目公司” | 指由乙方与西投公司根据本协议、《PPP 项目合同》、《股东协议》及《公司章程》的约定设立的，专门从事本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等本项目相关事项的特殊目的公司，其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
| “西投公司” | 指本项目政府方指定出资代表，为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 |
| “《PPP 项目合同》” | 指将由甲方与项目公司签订的，关于本项目实施的《衢州市体育中心 PPP 项目合同》。 |
| “《股东协议》” | 指乙方与西投公司作为股东签订的，关于设立项目公司，明确该双方作为项目公司股东相应权利与义务的协议。 |
| “《公司章程》” | 指由乙方与西投公司签订的关于设立项目公司的章程，该文件将作为设立项目公司进行工商登记的法定文件。 |
| “适用法律” | 指所有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各级政府和 |

第 1 条 定义和释义

1.1 定义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本协议中的下列名词或术语具有如下含义（本协议未作特别定义的名词或术语，与《PPP 项目合同》中的名词或术语具有相同含义）：

- | | |
|---------------------|---|
| “本协议” | 指由甲方与乙方签订的本《衢州市体育中心 PPP 项目合作协议》及其附件，以及日后不时以书面方式对本协议及其附件进行的任何修改、变更、补充、替代。 |
| “本项目” | 指衢州市体育中心 PPP 项目。 |
| “项目公司” | 指由乙方与西投公司根据本协议、《PPP 项目合同》、《股东协议》及《公司章程》的约定设立的，专门从事本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等本项目相关事项的特殊目的公司，其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
| “西投公司” | 指本项目政府方指定出资代表，为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 |
| “《PPP 项目合同》” | 指将由甲方与项目公司签订的，关于本项目实施的《衢州市体育中心 PPP 项目合同》。 |
| “《股东协议》” | 指乙方与西投公司作为股东签订的，关于设立项目公司，明确该双方作为项目公司股东相应权利与义务的协议。 |
| “《公司章程》” | 指由乙方与西投公司签订的关于设立项目公司的章程，该文件将作为设立项目公司进行工商登记的法定文件。 |
| “适用法律” | 指所有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各级政府和 |

政府部门颁布的政策性文件、标准、规范以及所有其他适用的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和强制性要求；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律、法规和判例。

1.2 释义

1.2.1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下述词语的释义如下：

- (a) “日”、“月”、“年”均指公历的日、月、年。
- (b) “工作日”指中国法定公休日及法定节假日以外的公历日。
- (c) “元”指人民币元。
- (d) “以上”、“以下”均包含本数。
- (e) “包括”指“包括但不限于”。
- (f) “一方”按本协议适用情况分别指甲方或乙方，包括其继承人和允许的受让人；“双方”指甲方和乙方，包括其继承人和允许的受让人。
- (g) 若约定支付任何款项或提交任何书面材料之日不是工作日，则应在该等日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支付或提交。
- (h) 任何条款、段、附表或附件指本协议的条款、段、附表或附件。

1.2.2 标题仅为参考所设，不应影响条文的解释。

第2条 声明与保证

2.1 双方的声明与保证

双方彼此声明并保证如下：

- 2.1.1 该方已充分理解本协议签署的背景和目的，并承诺严格遵守并履行本协议约定。
- 2.1.2 该方为依据适用法律合法设立并存续，已经依据适用法律及其内部组织规则完成了签署本协议所需的全部必要内部行动，依法有权签署本协议并完全有能力承担和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各项义务。
- 2.1.3 代表该方签署本协议的签署人已经获得签署本协议所需的必要的权力或授权。

- 2.1.4 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不违反该方的授权文件和其组织规则中的任何内容或与之相冲突，也不违反其应当遵守的任何适用法律或对其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性文件或安排，或与之相冲突。
- 2.1.5 该方在签署本协议时，除已经向本协议的另一方充分披露的信息以外，不存在任何对该方签署及履行本协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包括已经提起、将要进行或可能发生的诉讼、仲裁、政府调查或行政处罚程序或其他争议。
- 2.1.6 双方应确保在本协议履行期间，各方的各项声明与保证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并在任何方面没有误导性。任何一方在此所作的声明和保证被违反或者被证实是不真实、不准确或具有误导性的，均应被视为该方构成本协议项下的违约行为，对方有权要求其赔偿损失、采取补救措施，与其协商变更本协议相关条款的内容，直至终止本协议。

2.2 监管

本协议不限制甲方作为行政主管部门的法定权利，甲方有权根据适用法律对本项目项下乙方、项目公司进行监管。

第3条 双方权利义务

3.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3.1.1 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相关单位对乙方的出资情况、资金的使用、项目公司的设立，以及对项目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进行监督管理。
- 3.1.2 甲方应当按照适用法律的规定，在其权限和管辖范围内协助乙方获得设立项目公司，以及就项目公司进行融资贷款、建设、运营维护及实施相关监督管理出具所必需的批复文件。
- 3.1.3 甲方应当督促西投公司根据《股东协议》及《公司章程》的约定履行相应的出资义务。
- 3.1.4 甲方有权依据《PPP 项目合同》及本协议相关约定对项目公司进行日常监管。
- 3.1.5 甲方应当将本项目的可行性缺口补助金额纳入相应年度衢州市本级财政预

算和中期财政规划，且应当按照《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

3.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3.2.1 乙方应当按照《股东协议》及《公司章程》的约定依法设立项目公司。

3.2.2 项目公司机构设置和技术、管理、财务人员素质，必须满足投标文件中乙方所承诺的条件，同时应满足本项目建设管理、运营维护的需要，符合适用法律的相应要求。

3.2.3 乙方与西投公司签署的《股东协议》、《公司章程》应在签署前获得甲方认可。正式签署的《股东协议》原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项目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登记备案的《公司章程》副本应交甲方存档一份。

3.2.4 乙方应当采取有效措施确保项目资本金及时、足额到位，不得以任何方式通过项目公司筹措应由乙方出资的项目资本金。

3.2.5 本项目债务性资金为项目总投资的百分之七十（70%），约为人民币贰拾肆亿柒仟玖佰柒拾陆万肆仟元整（¥2,479,764,000），项目公司应当采取多种渠道合法地筹集本项目资本金以外的其他项目所需资金。

3.2.6 原则上，如项目公司无法在约定期限内全额获得本项目实施所需资金，乙方有义务通过提供有效增信等多种途径筹措项目所需资金。

3.2.7 乙方应当给予项目公司充分的资金支持，保障项目有充足的资金投入，且按《PPP 项目合同》中的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建设。本项目资本金及其余建设资金应按相关约定及时足额到位，乙方及项目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资金筹措不力，造成项目资金链中断。

3.2.8 就项目公司在本项目中的履约事宜，乙方始终承担督促、协助及支持责任。

3.2.9 乙方保证将接受甲方的监管，并配合甲方的监管。

3.2.10 乙方应于 2018 年 9 月底之前举行本项目的开工仪式，甲方给予支持和协助。

第 4 条 项目实施方式

乙方将与西投公司根据第 5.2 条款的约定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应根据适用法律的规定和《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负责本项目的融资、投资、建设和运营维护，并将依据《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获得经营收入以及相应的可行性缺口补助；本项目合作期届满时项目公司应将本项目全部项目设施无偿、完好、无债务、不设定担保地移交给甲方或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

第 5 条 项目投资、项目公司设立及股权转让

5.1 项目投资

5.1.1 根据《关于衢州市体育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函》（衢发改审[2018]78 号），本项目工程投资估算为人民币叁拾伍亿肆仟贰佰伍拾贰万元整（¥3,542,520,000）。本项目资本金为本项目总投资的百分之三十（30%），根据前述工程投资估算，本项目资本金总额为人民币壹拾亿陆仟贰佰柒拾伍万陆仟元整（¥1,062,756,000）。

5.1.2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与前述项目资本金总额一致，为人民币壹拾亿零陆仟贰佰柒拾伍万陆仟元整（¥1,062,756,000）。其中，西投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亿壹仟捌佰捌拾贰万陆仟捌佰元整（¥318,826,800），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三十（30%），以货币方式缴纳；乙方认缴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柒亿肆仟叁佰玖拾贰万玖仟贰佰元整（¥743,929,200），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七十（70%），其中乙方 1 认缴的注册资本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20%），乙方 2 认缴的注册资本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四十七（47%），乙方 3 认缴的注册资本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三（3%），以货币方式缴纳。

5.1.3 如根据适用法律要求及融资需求，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需增加资本金出资的，乙方应相应增加资本金出资，甲方及西投公司不再同步增加出资。

5.1.4 出资期限

项目公司股东应按照《股东协议》和《公司章程》约定的出资方式 and 比例及时出资到位，其中，

(a) 首期出资为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十（10%），即人民币壹亿零陆佰贰

拾柒万伍仟陆佰元整 (¥106,275,600), 其中, 西投公司出资人民币叁仟壹佰捌拾捌万贰仟陆佰捌拾元整 (¥31,882,680), 乙方出资人民币柒仟肆佰叁拾玖万贰仟玖佰贰拾元整 (¥74,392,920), 首期出资应在项目公司成立后十五 (15) 个工作日内出资到位;

(b) 第二期出资为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十五 (15%), 即壹亿伍仟玖佰肆拾壹万叁仟肆佰元整 (¥159,413,400), 其中, 甲方出资人民币肆仟柒佰捌拾贰万肆仟零贰拾元整 (¥47,824,020), 乙方出资人民币壹亿壹仟壹佰伍拾捌万玖仟叁佰捌拾元整 (¥111,589,380), 第二期出资应在《PPP 项目合同》生效后十五 (15) 个工作日内出资到位;

(c) 剩余项目资本金应根据本项目融资需求及建设进度及时到位。

5.1.5 资本金出资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关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不得以债务性资金充当资本金。

5.1.6 乙方不得抽回、侵占和挪用本项目资本金、债务性资金等各项资金。乙方应确保项目公司资金满足项目建设、运营等各阶段的需求, 及时支付项目相关各方资金, 确保项目有序推进, 对因资金未足额到位、未及时支付导致的项目公司对相关方的责任, 由乙方与项目公司共同承担。

5.2 项目公司设立

乙方应与西投公司于本协议生效后二十 (20) 日内根据《股东协议》及《公司章程》的约定设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应于成立后三十 (30) 日内与甲方签订《PPP 项目合同》, 乙方应促使并确保项目公司按时签约, 并按本协议、《PPP 项目合同》、《股东协议》及《公司章程》的约定实施本项目。

5.3 股权转让及限制

5.3.1 股权转让锁定期

锁定期是指自《PPP 项目合同》生效日起, 至本项目进入运营期后两 (2) 年之内。锁定期内, 乙方不得转让其持有的项目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 (包括向项目公司其他股东、和/或任何项目公司股东的关联方和/或任何第三方转让)。除非是为履行《PPP 项目合同》之目的, 且被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强制执行或为中国法律所要求, 或是法院或具有适当管辖权的政府部门

所命令所发生。

5.3.2 锁定期满股权转让的限制

在本项目进入运营期第三（3）年及之后，

- (a) 经市政府批准，则乙方可以转让其在项目公司中的全部或部分股权，该方应当事先向另一方和项目公司发出书面通知，合理表述拟进行的股权转让细节，包括但不限于拟转让股权的数额、受让方拟支付的对价以及受让方基本信息等。
- (b) 另一方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30）日内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若另一方不同意转让，应购买拟转让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另一方对前述拟转让的股权享有优先购买权，且如果该另一方在收到前述书面通知后三十（30）日内未行使该优先购买权，则视为该另一方已书面同意前述通知中股权转让行为且放弃优先购买权。

5.3.3 股权受让方的财务状况应相当或优于转让方在《PPP 项目合同》生效日的财务状况。受让方应出具书面声明，表明其已经完全理解本协议、《PPP 项目合同》、《股东协议》及《公司章程》等本项目相关合同及协议的全部条款约定的内容，在其成为项目公司股东后，督促并确保项目公司继续前述合同及协议项下的义务。

5.3.4 西投公司转让其在项目公司中的股权的，不受本第 5.3 条款其他约定的限制。

第 6 条 投资履约保证金

6.1 双方确认，甲方发出本项目中标通知书之后，本协议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投资履约保证金人民币贰仟万元整（¥20,000,000）。乙方应保证投资履约保证金担保期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算，至根据本协议第 5.2 条款约定项目公司设立完成、根据本协议第 5.1.4 条款约定首期出资已出资到位且项目公司已根据《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交建设期履约保函之日为止。甲方应在投资履约保证金到期后五（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退还投资履约保证金，返还时不计利息。

6.2 投资履约保证金的提取

6.2.1 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如果发生乙方未全部或部分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未予补正，或未按本协议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提取投资履约保证金的全部或部分金额。

6.2.2 如果乙方未按照第 6.3 条款的约定按时补充投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甲方有权提取投资履约保证金届时所剩余的全部金额。

6.2.3 甲方在根据本条款提取投资履约保证金任何金额之前，应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并告知甲方提取的理由和拟提取的金额。除非乙方在收到该等通知后七（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全额支付上述拟提取金额，否则，甲方有权立即从投资履约保证金中提取该等金额。

6.3 恢复投资履约保证金数额

6.3.1 如果甲方根据本协议约定提取投资履约保证金中的款项，乙方应确保在甲方提取后的十（10）个工作日内，补交已提取的金额以确保该项保证金在第 6.1 条款所述担保期内始终足额。

6.3.2 乙方未在前述期限内补足相应金额的，甲方有权发出催告，乙方应在收到该等催告后十（10）个工作日内予以补足。乙方在前述期限内仍未补足的，则甲方有权提取该项保证金的余额，并有权解除本协议及终止本项目。

6.4 投资履约保证金的解除

在投资履约保证金有效期届满之日，在提取完由其担保所发生的所有款项，并清偿完该份保证金有效期届满之前乙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应支付的所有款项后，甲方应退还该份担保，将该份保证金的余额退还给乙方。甲方提取投资履约保证金的权利不影响甲方在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且不应解除乙方不履行相应义务而对甲方所负的任何进一步的责任和义务。

第 7 条 违约条款

7.1 一般原则

7.1.1 受限于本协议的其他约定，每一方均有权获得因违约方违约而使该方遭受的任何损失、支出和费用的赔偿，该项赔偿由违约方支付。该项赔偿不应

超过违约方在签订本协议时已经预见或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本协议可能造成的损失。

7.1.2 违约方仍应在最大程度内采取补救措施履行该等义务，以进一步保障非违约方在本协议项下的权益。

7.2 甲方的违约情形及责任

如乙方提供了充足的证据证明由于甲方原因致使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或本协议之目的无法实现，且甲方不能在乙方发出要求甲方纠正其违约行为的书面通知起的合理期间纠正该行为的，乙方有权通过对甲方发出书面通知的方式解除本协议，甲方应对乙方的相应损失进行补偿。

7.3 乙方的违约情形及责任

7.3.1 迟延签约

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公司未能按本协议第 5.2 条款与甲方签订《PPP 项目合同》的，每延期一（1）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000）的违约金。如延期时间超过三十（30）日，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全额提取投资履约保证金。

7.3.2 项目公司设立违约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公司未根据前述第 5.2 条款的约定的时间设立的或虽已遵守上述约定但甲方认为其尚无实施本项目的足够能力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完善项目公司的机构设置、人员配置、资金筹措等方面的工作，直至甲方同意为止。项目公司设立每延期一（1）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000）的违约金。如在本协议生效后五十（50）日内，因乙方原因项目公司仍未设立的，则甲方有权单方面发出解除本协议通知，与乙方解除本协议，并提取其投资履约保证金。

7.3.3 出资及相关违约

(a) 如乙方未按前述第 5.1.4 条款的约定缴纳资本金或者在建设期内抽回、侵占或挪用项目资本金及其他建设资金，经甲方责令限期改正后仍未改正的，甲方有权单方面发出解除本协议的通知，与乙方解除本协议，并提取投资履约保证金及届时项目公司其他履约保函金额。

- (b) 如项目公司出现融资困难导致项目建设资金链中断的，该等资金链中断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未及时支付项目建设相关方的费用、项目公司周转困难等，乙方应积极协助解决该等问题。若项目建设资金链一次性持续中断超过三十(30)日，或建设期内多次中断累计超过六十(60)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提取其项目公司建设期履约保函。

7.3.4 股权转让违约

乙方未按本协议、《PPP 项目合同》、《股东协议》及《公司章程》的约定进行股权转让的，甲方有权提取届时项目公司相应履约保函金额，并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7.3.5 其他违约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抵押或质押项目公司名下的任何资产，经甲方责令限期改正后仍无效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提取项目公司相应履约保函金额。

第8条 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事件

8.1.1 不可抗力是指：

- (a) 在本协议生效日时不能合理预见的；
(b) 声称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该事件及其后果不能克服和不能避免。

8.1.2 如果每一事件符合下述条件，则视为不可抗力事件。不可抗力事件应包括下列事件：

- (a) 雷电、干旱、地震、火山爆发、滑坡、水灾、暴风雨、海啸、洪水、台风、龙卷风或任何其他可被认定为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
(b) 大规模流行病、饥荒或瘟疫。
(c) 战争行为（无论是宣战的或未宣战的）、入侵、武装冲突或敌对行为、封锁、暴乱、恐怖行为或军事力量的使用。
(d) 全国性、地区性或行业性罢工。
(e) 政府行为。

(f) 市政府以上层面的法律变更。

8.2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项目或一方不能履行本协议的，该方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通知对方，并在七（7）天内提供权威证明文件及说明。

8.3 因不可抗力对一方实施本项目或对项目本身产生根本性影响，致使本协议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的，所造成的损失由各方自行承担。一方未及时采取补救措施的，应就扩大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第9条 争议的解决

9.1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衢州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并根据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9.2 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所约定的其他各项义务，不得以发生争议为由单方面终止或中断本协议义务的履行。

第10条 通知

10.1 本协议项下的通知、同意或其他通讯联系必须以中文书写，并通过特快专递、邮寄或传真方式按下述地址发送至各方。

	甲方	乙方1
地址	衢州市 258 创新创业园创新大楼 302 室	上海市宝山区庆安路 77 号
收件人	金黎波	赵志强
电话	13357004588	18616728428
电子邮箱	416343044@qq.com	1026866315@qq.com
传真	0570-3076019	021-66931261

	乙方 2	乙方 3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 28 号 1 幢 20 层 2001 内 2203 室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白云大道南 783 号
收件人	白兆龙	张伊凡
电话	15827219681	13632197475
电子邮箱	394824430@qq.com	34699640@qq.com
传真	/	020-86187878

- 10.2** 如甲方或乙方前述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在变更发生后两(2)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另一方收到通知后,变更即为生效。

第 11 条其他

- 11.1**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各自授权的代表正式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11.2** 本协议以中文订立,正本一式十(10)份。其中,甲方执二(2)份,乙方各方各执二(2)份,提交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二(2)份。每份协议均具有同等效力。
- 11.3** 本协议的任何修改、补充或变更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各自授权代表签字方可生效。
- 11.4** 优先解释顺序

本项目下述文件构成甲、乙双方对本项目的完全理解。双方约定相关合同文件的地位和优先顺序如下:

- (a) 《PPP 项目合同》;
- (b) 本协议;
- (c) 《股东协议》;

(本页无正文, 为签署页)

本协议由以下各方于文首所载日期在衢州市签署, 以兹为证。

甲方: 衢州市西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公章) 乙方 1: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签署日期: 2018 年 9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签署日期: 2018 年 9 月 27 日

乙方 2: 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 (北京) 有限公司 (公章) 乙方 3: 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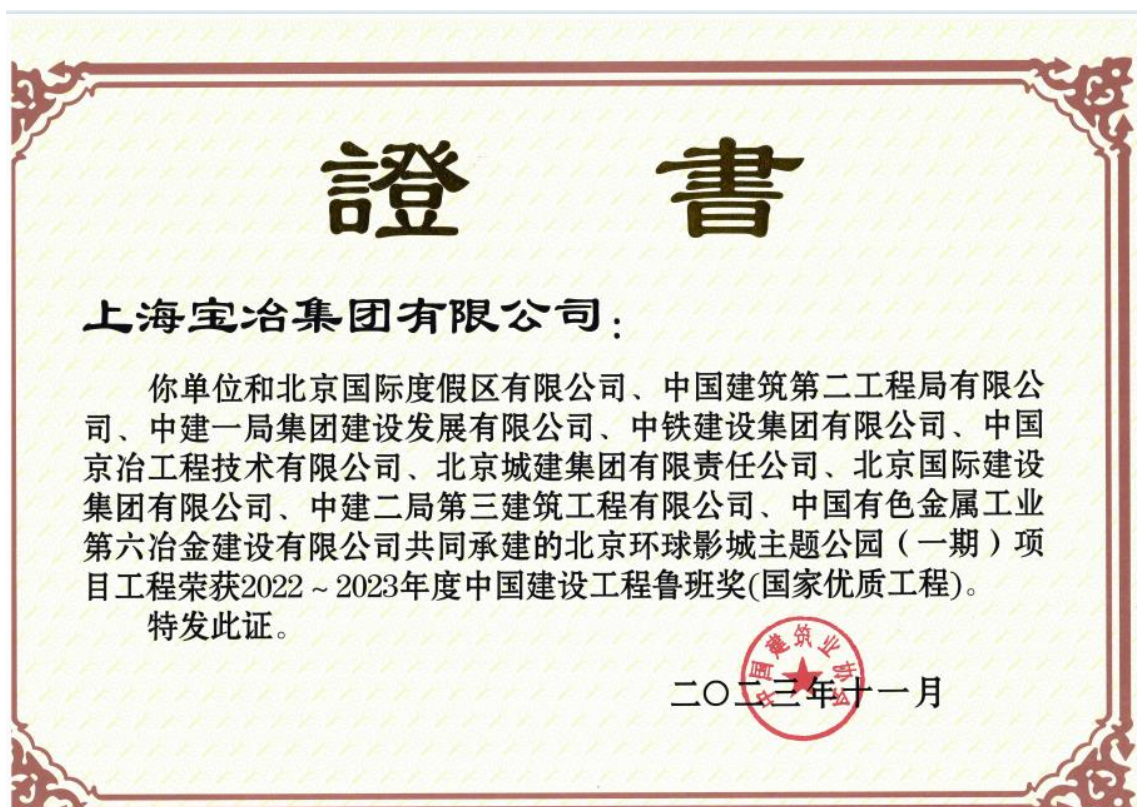
签署日期: 2018 年 9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签署日期: 2018 年 9 月 27 日

- (d) 《公司章程》;
 - (e) 中标通知书;
 - (f) 招标文件;
 - (g) 投标文件;
 - (h) 描述本项目的技术性文件 (包括图纸、地质勘察报告、工程量清单等);
 - (i) 其他文件。
- (以下无正文)



副本

环球影城主题公园建设项目

标段五（716）6-1（601）游乐设施等 11
项（北京环球影城主题公园）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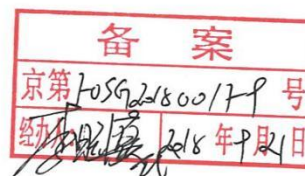
施工总承包合同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YE GROUP CORP., LTD.

目录

合同协议书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 F0SG201800179

发包人(全称): 北京首寰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国际度假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段强
法定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街 117 号 2001 室-北京市通州区光华路 5 号 2 幢 1 层 119 室
承包人(全称):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白小虎
法定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抚远路 2457 号

发包人为建设标段五(716)6-1(601)游乐设施等 11 项(北京环球影城主题公园)(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标段五(716)6-1(601)游乐设施等 11 项(北京环球影城主题公园)
工程地点: 北京市通州区文化旅游区。
工程内容: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电梯、建筑节能工程以及室外工程等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二)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_____

二、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电梯、建筑节能工程、燃气工程以及室外工程等招标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工程范围另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招标图纸等相关要求。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合同图纸。

三、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 年 08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809 天,自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并执行合同条款专用部分第 11.1 款[开工]的约定。



四、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质量合格且符合合同约定。

五、 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综合单价 合同形式。

六、 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壹拾壹亿壹仟肆佰柒拾陆万叁仟柒佰柒拾贰元玖角玖分（人民币）

（小写）¥：1114763772.99 元

签约合同价的除税金额为 1013421611.77 元，税率为【10】%，税额为 101342161.22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30829983.80 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5051821.04 元

暂列金额（除税）：91560091.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除税）：54710500.00 元

七、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张文；

职称：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310113196909114833；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058562；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0127222；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沪 13105080616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沪建安 B（2018）0089533

八、 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及其附件；
-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 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一、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 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叁份，发包人两份，承包人一份；副本一式十三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北京首寰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国际度假区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承包人：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18年9月17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18年9月17日

签约地点：北京市通州区





BF—2008—0207

合同编号: GGXX0-2017058

北京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北京市建设委员会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YE GROUP CORP., LTD.

备 案	
京第	F0SG201700643 号
经办人: 孙金	2017-12-20

合同编号: GGXX0-2017058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国家雪车雪橇中心

发包人名称: 北京北控京奥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名称: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7 年 12 月 19 日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OYE GROUP CORP., LTD.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

编号：GGXX0-2017058

发包人（全称）：北京北控京奥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书平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区张山营镇市政市容办公楼 102 室（张山营镇佛峪口村南）

承包人（全称）：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白小虎

法定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抚远路 2457 号

发包人为建设 国家雪车雪橇中心（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国家雪车雪橇中心（项目名称）标段

工程地点：延庆赛区西南侧南向山坡上，南临松闫路，西侧为大庄科村，东侧为奥运村和山地媒体中心。

工程内容：国家雪车雪橇中心在赛时承担有舵雪车、钢架雪车和雪橇的全部比赛项目。赛后作为国家雪车雪橇中心，承担中国国家队训练基地、国际雪车雪橇赛事、大众体验参观。国家雪车雪橇中心场地海拔由 1041m 到 877.5m，总占地面积约 19 公顷，总建筑面积约 125937 平方米。国家雪车雪橇中心包括主赛道、训练道和附属建筑等。

主赛道总长度约 1935 米，设置了 17 个弯道，最低点高程 892 米，最高点高程 1019 米，落差 127 米。训练道四条。附属建筑包括出发区、结束区、制冷机房、运营区、观众看台等。主赛道和训练道采用直接蒸发氨制冷系统。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京发改（前期）【2017】156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所示的全部地基与基础工程、边坡及岩土加固工程、挡土墙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建筑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电梯工程、建筑节能工程、智能建筑、道路、隧道工程、消防工程及室外工程等的全部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主赛道：包括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工程、赛道基础工程、赛道钢筋、模板、喷射混凝土、遮阳系统、照明系统、赛道保温、防护系统、制冷系统、强弱电系统、给排水系统等相关工程。

(2) 训练道：包括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工程、赛道基础工程、赛道钢筋、模板、喷射混凝土、赛道保温、防护系统、制冷系统、强弱电系统、给排水系统等相关工程。房屋土建结构工程、建筑屋面、机电安装工程、建筑装饰工程、精装修工程等。

(3) 附属建筑：包括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工程、土建结构工程、建筑屋面、机电安装工程、电梯工程的采购及安装、建筑装饰工程、精装修工程等。

(4) 制冷系统：包括制冷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配套管线安装、系统调试验收等，氨液的运输、储存及注入等。

(5) 赛道模块工程：人员培训及试验、模块制作、模块测试及认证等工作。

(6) 室外工程：国家雪车雪橇中心红线范围内的所有室外给水、雨水系统、污水系统、再生水系统、电力、电信工程、道路及照明工程等。

(7) 消防工程：消火栓、喷淋系统，消防弱电系统等。

(8) 边坡防护工程。

(9) 三号路工程。

(10) 隧道、涵洞工程。

(11) 基础性零星生态恢复工程。

(12) 展厅及办公用房。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01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09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638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单价 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 壹拾叁亿陆仟伍佰陆拾玖万贰仟零壹拾陆元捌角捌分 (人民币)

(小写)¥: 1365692016.88 元; 增值税税率 11%, 增值税金额: 135338848.53 元。不含税金额: 1230353168.35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45300143.88 元

暂列金额(不包括计日工部分)(除税): 124504504.5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除税): 100990990.99 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唐文革;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 420106196607194913;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04342013404313422;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00043410。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沪 131050800478。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沪建安 B (2010) 0013660。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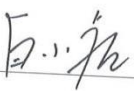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 十二、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十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承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或其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7 年 12 月 19 日 2017 年 12 月 19 日

签约地点： 北京